



#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09 年年度报告

2010 年 3 月 25 日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2
第三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3
第七节	股东大会简介 .....	15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16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30
第十节	重要事项.....	3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1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3、公司董事长刘平山、财务总监杨峻松、财务部经理刘志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FUJIAN ZHONGFU INDUSTRIES Co.,L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王传序

电话：0591-87871990-616

证券事务代表：傅晨熙

电话：0591-87871990-608 102

联系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

传真：0591-87383288

电子信箱：cfc000592@yahoo.com.cn

四、公司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

公司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

邮政编码：350001

电子信箱：cfc000592@yahoo.com.cn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000592.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中福实业

公司 A 股代码：000592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9 月 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福州市华林路 312 号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8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变更注册登记地点：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010271

税务登记号码：350111158156419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珠海市香洲兴业路 215 号（富和新城 3 栋二层）

### 第三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本年度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利润：	37,422,139.76
利润总额：	74,915,59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554,59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432,623.56
营业外收支净额：	37,493,45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50,881.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95,116.97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损失用“-”号)	14,721.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62,999.99

债务重组损益	27,486,287.4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038,25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损益	951,090.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3,540.49
减：所得税影响数	231,514.50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	843,403.43
合 计	36,121,971.76

##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指标项目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22,947,036.81	283,526,011.92	283,526,011.92	13.90%	189,250.00	189,250.00
利润总额	74,915,594.79	83,861,278.25	83,861,278.25	-10.67%	378,331,103.87	378,331,10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554,595.32	54,805,775.59	54,805,775.59	12.31%	378,330,536.87	378,330,53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432,623.56	33,204,627.71	28,296,819.24	-23.41%	-26,563,574.08	-10,698,69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3	0.0946	0.0946	12.37%	1.180	1.2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63	0.0946	0.0946	12.37%	1.180	1.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9	0.0573	0.0489	-23.39%	-0.0902	-0.0363
加权平均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6.64%	28.01%	28.01%	-11.37%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7%	16.97%	14.46%	-10.10%	不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50,881.95	37,695,961.34	37,695,961.34	35.43%	136,543,735.41	136,543,735.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882	0.0651	0.0651	35.48%	0.4638	0.4638
指标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07年12月31日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72,858,553.31	962,444,710.79	962,444,710.79	11.47%	176,565,070.86	176,565,07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9,659,497.56	340,321,756.67	340,321,756.67	17.44%	-143,133,702.85	-143,133,70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902	0.5877	0.5877	17.44%	-0.4862	-0.4862

## 三、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变动原因
股本	579,051,565.00			579,051,565.00	
资本公积	284,059,778.41		2,216,854.43	281,842,923.98	本期转让孙公司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49%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增值转出
盈余公积	33,035,032.64			33,035,032.64	

未分配利润	-555,824,619.38	61,554,595.32		-494,270,024.06	本报告期盈利
股东权益合计	340,321,756.67	61,554,595.32	2,216,854.43	399,659,497.56	报告期内盈利及转让孙公司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49%的股权的评估增值转出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5,550,963	80.40%				-34,209,000	-34,209,000	431,341,963	74.4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59,000	0.32%				-1,784,640	-1,784,640	74,360	0.01%
3、其他内资持股	463,691,963	80.08%				-32,424,360	-32,424,360	431,267,603	74.4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28,331,963	74.20%				-75,140,897	-75,140,897	354,491,066	61.22%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0,000	5.88%				42,716,537	42,716,537	76,776,537	13.2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500,602	19.60%				34,209,000	34,209,000	147,709,602	25.51%
1、人民币普通股								147,709,602	25.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79,051,565	100.00%				0	0	579,051,565	100.00%

报告期内，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59,000	1,859,000	0	0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在公司股票恢复上市期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009年4月20日
象山黄金海岸大酒店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0	0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在公司股票恢复上市期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009年4月20日
象山香溢欢乐大世界娱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	0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在公司股票恢复上市期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009年4月20日
上海平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550,000	8,550,000	0	0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在公司股票恢复上市期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009年4月20日
薛振雄	1,300,000	1,300,000	0	0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在公司股票恢复上市期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009年4月20日
合计		34,209,000	0	0	—	—

说明：2010年2月10日，公司第二批限售流通股59,512,745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截止本年报披露日，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7,222,347股，限售流通股371,829,218股，总股本579,051,565股。

## (二)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2008年1月1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85号文核准，公司向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发行258,454,464股。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如下：

①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②发行日期：2008年1月23日

③发行价格：每股1.25元

④发行数量：258,454,464股

⑤获准上市交易数量：258,454,464股

⑥股份限售期：向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从恢复上市（2008年4月14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能流通。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份总数及结构、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3、公司目前不存在内部职工股。

## 二、股东情况介绍

## (一) 报告期末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48,57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80%	317,344,464	317,344,464	140,000,000	
许志红	境内自然人	5.88%	34,060,000	34,060,000	0	
福建省华侨信托投资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5,423,600	5,423,600	0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2%	1,859,000	0	0	
福建省九盛经济开发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1,347,775	1,347,775	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6%	929,500	929,500	0	
侨益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5%	873,730	873,730	0	
苏州工业园区农工商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709,208	709,208	0	
宋红	境内自然人	0.12%	694,253	0	0	
象山黄金海岸大酒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690,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宋红		694,253		人民币普通股		
象山黄金海岸大酒店有限公司		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庆海		621,856		人民币普通股		
周海燕		5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蔡瑞垚		508,110		人民币普通股		
邹凤丽		468,680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汇理银行		4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欣华		461,600		人民币普通股		
马文君		424,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和许志红先生为 2007-2008 年度收购本公司股权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二) 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的名称：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9 层 B1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捌仟万元人民币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注册号：35000040000059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成立日期：2004年10月13日

经营范围：种植林木及林业产品科技开发（不含种子、种苗生产经营），林业技术咨询、推广，林木产品的批发。

经营期限：2004年10月13日至2034年10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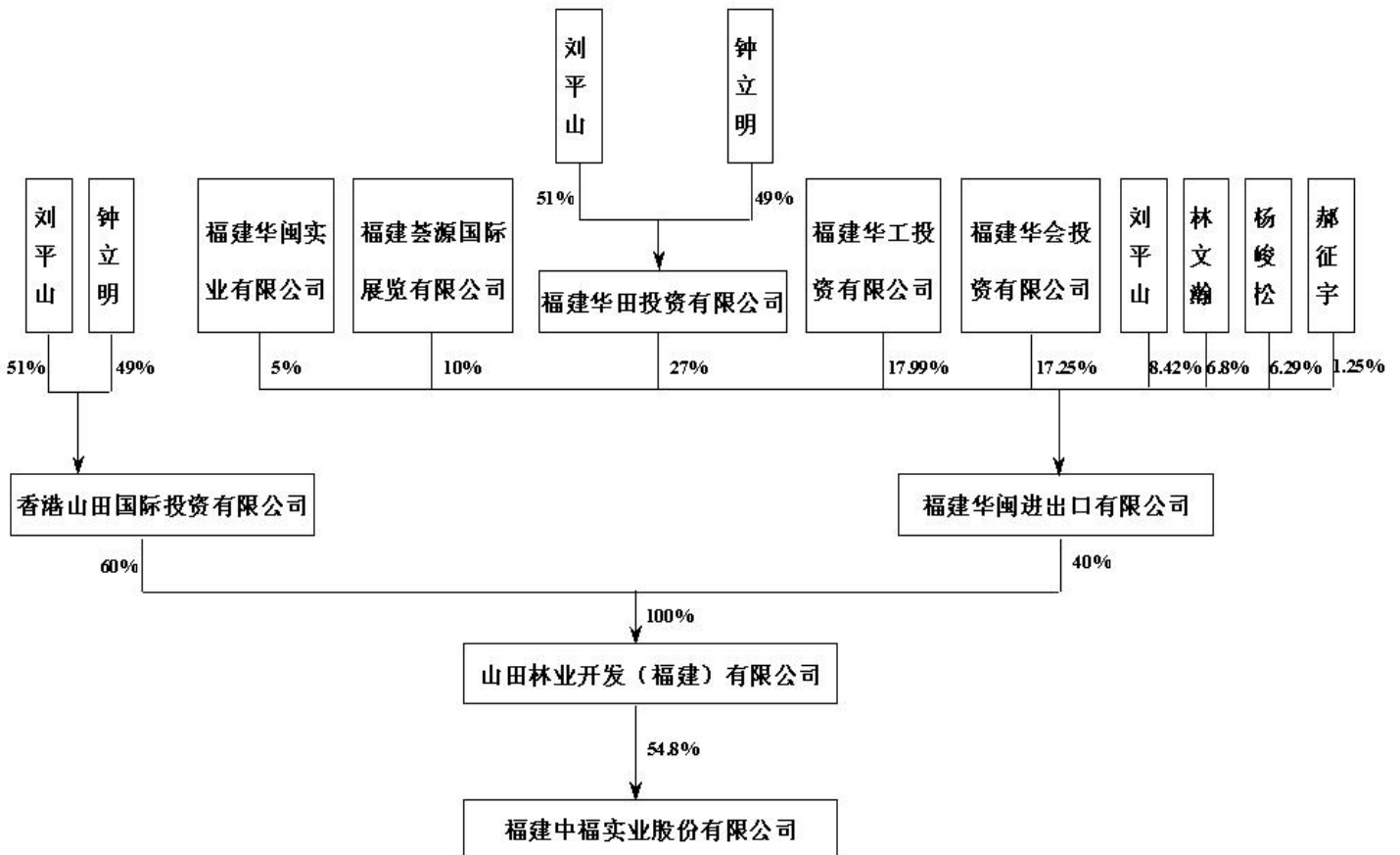
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发证序号：3500023544

组织机构代码：76617599-8

国地税登记证号码：闽国地税字 350100766175998 号

股东或者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香港山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

(三)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

刘平山 男，1955年6月7日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学士学位。1982年8月至1991年7月任福建省人大办公厅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1991年8月至1994年1月任石狮市人民政府副市长；1994年1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国福建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总裁办主任、发达贸易公司、中福进出口公司总经理，福建华闽进出口公司总经理；2004年10月至今任福建华闽进出口公司董事长；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2月至今任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2月19日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钟立明 男，1965年3月25日出生，毕业于福州大学，学士学位。1988年8月至1997年12月任福建省中国国际旅行社财务部，地联部经理，1997年12月至2007年8月福建省康辉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运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从2004年10月至2007年8月任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8年1月25日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四) 除了控股股东山田公司持股 54.8%之外，本公司无其他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五) 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股份的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317,344,464	2011年4月14日	317,344,464	恢复上市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	许志红	34,060,000	2011年4月14日	34,060,000	恢复上市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3	福建省华侨信托投资公司	5,423,600	2009年4月14日	5,423,600	恢复上市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4	福建省九盛经济开发公司	1,347,775	2009年4月14日	1,347,775	恢复上市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9,500	2009年4月14日	929,500	恢复上市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6	侨益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3,730	2009年4月14日	873,730	恢复上市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7	苏州工业园区农工商总公司	709,208	2009年4月14日	709,208	恢复上市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8	福建省三星建材联合贸易公司	674,822	2009年4月14日	674,822	恢复上市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9	福建省海惠贸易服务公司	464,750	2009年4月14日	464,750	恢复上市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10	江苏八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4,750	2009年4月14日	464,750	恢复上市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	---------------	---------	------------	---------	-----------------

注：上述3-10股东解除限售时间已到，由于这些股东未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尚未上市流通。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万)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刘平山	董事长	男	55	2008年02月19日	2010年06月27日	0	5.577	司法确权	50.68	否
钟立明	董事、总经理	男	45	2008年01月25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43.68	否
庄友松	董事	男	67	2008年02月18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0.00	否
徐益良	独立董事	男	64	2008年07月03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8.715	否
李锦华	独立董事	男	66	2007年06月18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6.00	否
陈传忠	监事会主席	男	45	2008年12月27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0.00	是
许东佐	监事	男	46	2005年06月28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7.296	否
洪华晖	监事	男	27	2008年02月18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5.876	否
黄照华	副总经理	男	53	2008年04月08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28.28	否
洪跃华	副总经理	男	48	2008年04月08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28.28	否
杨峻松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4	2008年12月27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28.28	否
王传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08年12月27日	2010年06月27日	0	0	未持有	28.28	否
合计	-	-	-	-	-		5.577	-	235.367	-

注：刘平山先生目前所持公司可流通股份为通过司法确权取得的55,770股（系公司历史遗留的社团法人股）。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情况。

刘平山：历任福建华闽进出口公司总经理；现任福建华闽进出口公司董事长；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董事长；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钟立明：历任福建省康辉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运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庄友松：历任香港新华社人事室主任、行财部部长；福建省体改委党委书记、主任；福建省财政厅党组书记、厅长，华闽（集团）公司党组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第9、10届福建省人大常委，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益良：历任建瓯林业局会计、计财科长；林业厅财务处主任科员；林业厅财务处副处长；林业厅计划财务处处长，2007年8月退休；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锦华：历任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人事处副处长、处长；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分局副局长；中信银行福州分行行长；2007年退休；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传忠：历任福建省华闽进出口公司财务部经理；华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金融财务部副总经理；闽港控股（香港上市代码：0181）董事；福建华闽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部负责人；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福建华闽进出口公司财务总监，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许东佐：历任中国福建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团委书记；澳力（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侨益（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省中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省昌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总裁办主任和投资部经理；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贸易部副经理、公司监事。

洪华晖：历任福州电视台新闻中心工作职员；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办公室工作职员；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贸易部职员、公司监事。

黄照华：历任福建东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福州大学闽兴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兼）；福建天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七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裁；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洪跃华：历任福州人造板厂副厂长兼总会计师；福建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峻松：历任香港华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传序：历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研究员、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时间
刘平山	董事长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自 2004 年 10 月起
陈传忠	监事	在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自 2008 年 12 月起

### （三）年度报酬情况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董、监事额外津贴，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公司根据其担任的职务按公司工资制度获得薪酬。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含税）为 235.367 万元（含税）。

### （四）报告期内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解聘或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二、公司员工情况

### 1、在职员工构成

单位：人

员工数量	在职员工专业构成					
	生产	销售	技术	财务	行政	后勤
1323	1001	39	94	45	47	97

### 2、在职员工教育程度

单位：人

在职员工	高中及以下	大中专	硕士及以上
1323	969	352	2

### 3、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03 人。

##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比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按其所持股份在承担相应责任的同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量保证有参会意愿的股东均能参加股东大会，并在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程序中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召开经律师见证，由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上分开，在机构和业务上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三)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聘董事；董事会人数和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权利、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司设有二名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根据董事会自身情况，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制定相应工作细则。

(四)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聘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会议并行使监督权和检查权。

(五) 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银行、供应商及其他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六)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在积极探索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

得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公司的关联交易能够从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做到公平合理并及时进行披露。公司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

##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徐益良	8	8	0	0
李锦华	8	8	0	0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要求，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聘任二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受聘后能按规定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中小股东利益。

(二)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未就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三) 在2009年年报编制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责任与义务，具体如下：

1、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资活动等重大事项的情况汇报。

2、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听取公司财务总监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

3、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年报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初审意见。

4、审查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必备文件以及能够做出合理准确判断的资料信息的充分性，未发现与召开董事会相关规定不符或判断依据不足的情形。

##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四、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现行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特点，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方面的规章制度和控制程序，形成了较为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风险防范、财务预算、生产计划、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遵循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报告全文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聘任合同，明确权利、义务、责任及奖惩措施。董事会根据下达的公司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奖励。今后公司将寻求引进合理的多样化的激励方式，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

#### 六、公司社会责任

公司不断完善各项治理结构，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公司以书面形式订立符合规定的劳动合同，保障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

公司作为一家以林业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理念，注重自然资源的节约利用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公司主动服务三农，带动就业，积极探索企业与林农合作的新模式；在经营活动中，追求企业与投资者、员工、社会的和谐发展，注重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构建内外和谐的企业发展环境，积极履行上市公司应有的社会责任。

###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09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4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4次股东大会都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公司于2009年6月9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会议室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6月10日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于2009年11月19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11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3、公司于2009年12月28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12月29日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4、公司于2009年12月30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12月31日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 一、2009年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 (一) 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09年是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实现恢复上市，进入正常生产经营的第二年。经过资产重组，公司主营业务转变为造林、营林、林产品加工与销售。2009年，公司在经营环境受全球金融危机带来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克服种种困难，实现营业收入32,294.70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13.90%；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6,155.46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12.31%。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变化比率
营业收入	322,947,036.81	283,526,011.92	13.90%
营业成本	239,278,801.19	191,411,501.64	25.01%
营业毛利	83,668,235.62	92,114,510.28	-9.17%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61,554,595.32	54,805,775.59	12.31%

根据国家财政部《关于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8号)，2009年度公司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应退增值税额约为1000万元，预计在2010年实现退税。

公司所在的福建省是全国重点林区，森林覆盖率达63%左右，位居全国第一。公司林区经营面积约100万亩，已办理林权证的林地约60万亩(上述数据不包括公司参股企业拥有的林地面积)，林区主要位于福建建瓯、明溪、龙岩、漳州等地，当地气候温暖，雨水充足，地理环境适合林业发展。

在纤维板生产方面，公司在建瓯拥有两条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年产能分别为10万立方米和5万立方米)，漳州地区在建一条生产线。此外，公司于2010年2月通过并购在龙岩地区新增一条生产线。预计2010年，公司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能力将达到43万立方米左右。

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后，我国经济包括林业产业也受到较大冲击。由于下游相关产业如家具出口业需求明显下滑，公司经营特别是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销售遇较大困难，但经公司上下全

员的共同努力，2009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155.46万元，依然达到并超过重组期间提出的2009年盈利预测目标（预测利润为200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5,987万元）。

预计2010年公司将面临更为复杂的外部环境，经营也将面临更大的挑战，但公司也存在一些自身优势。首先，公司是一家林业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森林资源，虽然经济复苏状况对中高密度纤维板等林产品加工业影响较大，但对林业影响相对较小；其次，公司产品有一定的品牌优势，并有较可靠的销售网络；再次，公司生产技术成熟，拥有一支稳定、敬业的团队，在多年的摸爬滚打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这正是金融危机爆发后大批林板企业出现亏损的背景下，公司2009年林业、中高密度纤维板业务均实现盈利的关键原因；最后，公司非主营业务世界金龙大厦物业租赁业务情况良好，每年均可取得稳定收益和现金流入。

公司未来发展将继续围绕林业主业做大做强，充分发挥现有优势，严格控制主业之外的投资，尽量降低经营风险，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发展。

##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情况

（单位：元）

行业	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毛利
林业	林木产品销售	80,315,284.77	40,623,288.49
林产品加工业	中高密度纤维板销售	227,683,592.12	35,085,025.94
	涂装板销售	5,417,100.92	2,177,680.47
林业及林产品加工业	合计	313,415,977.81	77,885,994.90

### 2、占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业务、产品情况

#### （1）经营活动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的比例超过10%的情况

产品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比例
木材	25.63%	52.16%
中高密度纤维板	72.65%	45.05%

#### （2）主要产品盈利能力

（单位：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率
木材	80,315,284.77	39,691,996.28	40,623,288.49	50.58%
中高密度纤维板	227,683,592.12	192,598,566.18	35,085,025.94	15.41%

## 3、公司主要供应商与客户

## (1) 前5名供应商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全部采购总额的比例
建瓯华荣化工有限公司	12,743,619.95	6.66%
北海冠华人造板有限公司	12,700,104.75	6.63%
建瓯市金鑫农资有限公司	8,923,973.48	4.66%
福建省顺昌富宝实业有限公司	6,996,350.00	3.65%
上海人造板机器厂有限公司	4,980,000.00	2.60%
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总额	46,344,048.18	24.20%

## (2) 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全部销售总额的比例
德尔国际地板有限公司	42,127,696.32	13.44%
上海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11,815,558.87	3.77%
深圳市拓奇实业有限公司	9,233,787.77	2.95%
义乌市港龙木业有限公司	8,465,027.38	2.70%
福州福田工艺品有限公司	7,108,924.62	2.27%
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总额	78,750,994.96	25.13%

## (三) 公司资产构成及财务数据发生重大变动说明：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的计量，详见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主要会计政策，报告期内主要资产的计量属性无发生变化。

## (四) 公司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经营活动	现金流入小计	40,328	34,514
	现金流出小计	35,223	30,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5	3,770
投资活动	现金流入小计	413	334
	现金流出小计	6,206	22,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3	-22,070
筹资活动	现金流入小计	23,470	21,650

	现金流出小计	19,503	11,5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7	10,086

经过 2008 年的重大资产重组，2009 年公司各项经营生产活动逐渐步入正轨，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5,105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公司营业额同比增加货款回笼相应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5,793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及公司支付收购建瓯福人木业 42%股权的剩余款项而产生的；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3,967 万元，主要是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向银行增加融资而产生的。

#### (五) 公司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 1、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66.239%）

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经营范围为造林营林、林产品加工与销售。公司经营林区约 50 万亩，拥有林权证的林木资源资产总面积 26.9 万亩，活立木总蓄积量 200 多万立方米。2009 年，公司完成木材生产 6.6 万立方米，木材销售 8.59 万立方米，木材综合平均销售价格为 699.08 元/立方米。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5,167.8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5,970.60 万元。2009 年 1-12 月公司自身林业实现营业收入 6,477.55 万元，营业利润 3,393.06 万元，净利润 3,428.16 万元。该公司的主要控股子公司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 2、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42%，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8%）

公司注册资本 4600 万元，主要从事中高密度纤维板的生产。该公司拥有一条年产量为 10 万立方米，规格为 8~20mm 各种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和一条年产量 5 万立方米的纤维板（薄板）生产线。2009 年公司生产各种规格纤维板 13.78 万立方米，销售量为 14.46 万立方米，产销率 104.9%。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3,171.5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1,728.84 万元。2009 年 1-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325.81 万元，营业利润 1,554.19 万元，净利润 1,728.66 万元。

##### 3、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55%，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1%）

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经营林区约 32.2 万亩，拥有林权证的林木资源资产总面积约 27.6 万亩。公司持有福建省明溪青珩林场有限责任公司 31.85%的股权，青珩林场拥有林地约 21.7 万亩。2009 年公司生产商品材 2.87 万立方米，销售各类木材 2.56 万立方米。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7,326.3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3,988.57 万元，2009 年 1-12 月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3.48 万元，营业利润 212.02 万元，净利润 266.29 万元。

4、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55%、福建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0%、福建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比例 15%）

公司于 2008 年成立，计划投资中、高密度纤维板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注册资金已全部到位。鉴于 2008 年以来我国中高密度纤维板产业市场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出于谨慎原则，对该公司的投资计划有所调整，投资进程有所放慢。目前正在进行厂房建设、落实机器设备购买等事宜。预计该项目将在 2010 年底建成投产。

##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态势、市场竞争

公司积极实施林板一体化的发展战略，拥有较为丰富的林业资源，除生产原木等经济材外，还利用次小薪材等为原材料从事中高密度纤维板的生产。

我国是世界上森林资源最短缺的国家之一，森林覆盖率低，人均占有量少。根据第七次全国森林资源清查结果，我国森林覆盖率仅为 20.36%，是世界平均水平的 67%；人均森林面积 0.148 公顷，是世界平均水平的 24.7%；人均森林蓄积量 11.3 立方米，是世界平均水平的 17.5%。根据《林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专题研究报告》测算，2010 年全国木材供应缺口达 1.42-1.69 亿立方米，2020 年全国木材供应缺口达 1.53-1.73 亿立方米，这些缺口都要依赖进口来解决，导致我国木材的对外依存度高达 40%，木材供需矛盾十分突出。

福建省是我国南方重点林区，森林覆盖率达 63.10%。按照国家林业局的“东扩、西治、南用、北休”的林业发展战略布局，福建省作为“南用”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在加速推进速生丰产用材林、工业原料林等商品林基地建设。

虽然国际金融危机对国内林业产业带来了间接冲击，但从中、长期看，我国经济发展对木材资源整体上有着不断扩大的需求，我国林木资源供应的有限性决定了林业产业不会出现严重供过于求的情况，林业企业之间也不会出现过度竞争的情况。因此，公司未来林业业务的发展应该是相对平稳的。

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后，我国中高密度纤维板下游产业如家具出口业、房地产业、工艺品业受到较大影响，导致中高密度纤维板市场需求萎缩。由于 2009 年下半年下游产业开始出现复苏，中高密度纤维板产品市场需求也出现回升。未来全球及中国经济复苏状况对中高密度纤维板产业影响较大。

### （二）新形势下公司面临的挑战与机遇、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认为，坚持围绕主业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是公司做大做强和实现未来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公司未来将继续实行林板一体化的发展战略：一方面，继续凭借本地优越的自然条件，通过专业营林措施大力发展速生丰产林和工业原料林，将不断扩大林业经营区面积特别是工业原料林区经营面积作为公司发展的重点；另一方面，发挥林业企业原材料供应优势，逐步扩大公司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规模，以提升产品质量为核心，增强综合竞争力，逐步提高市场占有率，使公司发展成为全国一流的现代森工龙头企业。

在林业经营方面，将福建南平（建瓯）、三明（明溪）作为杉树、松树等传统商品林主要经营基地，进一步强化营林基础，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将龙岩、漳州等地作为速生丰产林和工业原料林建设基地，为公司未来扩大纤维板生产规模提供原材料保障。

在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方面，除控股子公司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新建一条生产线，以及公司2010年2月通过并购新增一条生产线外，公司暂时不考虑新建其他生产线。国内中高密度纤维板企业生产效益受全球及国内经济影响出现分化，对于可能出现的一些行业内部的并购机会，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慎重决策。

### （三）新年度经营计划及拟采取的措施

2009年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完成了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时提出的盈利预测目标。2010年度公司将继续增收节支，搞好生产经营，争取完成重组时提出的2010年盈利预测目标，即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6,586万元。为实现该经营目标，公司将采取以下几个方面的具体措施。

1、加强生产管理。2009年，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根据市场变化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开发了地板基材等适销产品，取得了较好成绩。2010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生产管理，通过提升产品质量与开发能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2、加强营销管理。2009年公司整体营销情况良好。2010年公司下属各子公司将继续加大营销力度，尤其要增强中高密度纤维板产品的市场营销力度。2009年下半年公司中高密度纤维板产品出现供不应求状况，2010年公司中高密度纤维板产品生产规模将扩大（并购与在建生产线将陆续投产），公司将拓宽营销思路，创新营销手段，提高营销效果，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3、加强成本、费用与资金管理。全球及中国经济复苏前景尚存在一定的确定性，公司要求各子公司在2010年度继续加强成本管理，各控股子公司也提出继续加强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努力增收节支的新年计划。

4、加强护林管理。公司要继续将护林工作作为第一任务来抓，进一步完善护林目标管理，加强护林队伍建设，提高护林人员工作积极性和责任心，同时要严格管理考核，并加强与公、

检、法部门联系，加大针对偷砍盗伐的打击力度，不断改善林业治安环境，确保护林成效。另外要抓好消防安全，落实森林防火工作。

5、加强团队与企业文化建设，建立学习型企业，通过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尊重和关爱员工成长，培养员工团结进取、勇于拼搏的精神。公司管理团队还要带动整个公司形成一种良好的学习氛围，建立起可适应现代社会知识与信息快速更新的学习型企业。创新是企业生命的源泉，公司经营团队要能以敏锐的眼光洞察企业内部与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进行观念的、管理的、业务的创新。

6、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工作。中福实业是一家投资控股型公司，林业、中高密度纤维板加工等主要业务开展都在下属控股子公司，各子公司经营情况好坏直接影响着公司整体情况。公司将继续加强与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沟通与管理，防范经营风险。

#### （四）公司实现未来发展战略的资金需求等情况

公司未来发展将继续围绕主业，实施林板一体化的发展战略，适时、适度扩大公司林区经营面积，适时、适度扩大公司中高密度板生产规模。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与银行融资等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实现上述发展战略所需资金。

#### （五）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相关措施

##### 1、宏观政策风险

1998年以来，国家开始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对国内森林采取逐年减少砍伐措施。如果国家进一步控制国内森林砍伐，福建省林业厅下达的木材采伐限额指标下降，则可能给公司带来风险。但公司每年实际木材采伐量均小于省林业厅下达的采伐限额，有利于保护生态和公司可持续发展，故上述风险较小。中高密度纤维板以木材生产剩余物及次小薪材为原料进行生产加工，有利于节约天然木材资源。2007年8月，国家林业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等7部委联合制定出台《林业产业政策要点》，以积极扶持推进林业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包括多项涉及税收及资金方面的措施；2009年10月29日国家林业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5部委联合出台《林业产业振兴规划（2010-2012年）》，重点扶持国家级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和特色产业集群，提出林业产业振兴的一系列政策措施；2009年12月7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出台《关于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8号），对销售以三剩物、次小薪材等农林剩余物为原料自产的综合利用产品由税务机关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办法。因此公司发展不会面临重大宏观政策性风险。

##### 2、市场或业务经营风险

由于未来一两年全球经济及中国经济状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家具出口业、房地产业、工艺品业景气度如出现重大变化将对公司木材、纤维板产品需求造成较大影响。为此，公司已采取增收节支、加强生产与营销管理等多项措施防范该风险。能否获得充足的原材料（薪柴等）供应是中高密度纤维板企业生产经营面临的一个瓶颈。公司采取林板一体化的发展战略，加大速生丰产林基地建设，化解公司未来扩大纤维板生产可能出现的原材料供应紧缺风险。另外，针对纤维板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公司准备在2010年发展适销产品，提高产品质量，拓展营销市场。

### 3、技术风险

公司主业清晰，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管理及技术团队稳定、敬业，拥有丰富的生产经验，因此开展林业及中高密度纤维板业务技术风险不大。

### 4、财务风险

公司整体财务状况较为安全。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继续加强资金管理，制定严峻环境下的赊销条件及销售价格，加大应收款项的回收力度，加紧追讨及处理问题应收款，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 三、报告期投资情况

公司2009年生产经营步入正轨。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2009年度公司发生通过非募集资金进行的重大投资：

1、公司于2009年7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09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外投资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对外投资为对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苗木有限公司（该公司改名为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该公司原注册资金为100万元，公司对该公司新增出资1800万元，该公司原股东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拟对该公司增资100万元。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比例为90%，福建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10%。

2、公司于2009年12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09年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授权公司总经理研究收购龙岩市绿源人造板有限公司可行性并开展相关工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向龙岩绿源公司派出人员，开展资产核查等相关工作，为后期可能发生的收购工作做准备。公司于2010年2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浙江绿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龙岩市绿源人造板公司70%股权的议案》，并与浙江绿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收购浙江绿源公司所持的龙岩市绿源人造板有限



公司 70%的股权。协议主要内容如下：（1）本次收购价格以龙岩绿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定价依据。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龙岩绿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9,169,376.89 元，本次收购的 70%股权价格为 27,418,563.82 元。（2）收购协议签署后 5 日内公司向浙江绿源公司支付人民币 16,524,901.83 元作为首付款。余款在龙岩绿源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并且浙江绿源公司负责收回其在收购协议中承诺的应收款项、税收返还后 5 日内付清。（3）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龙岩绿源公司盈亏归原股东所有，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龙岩绿源公司盈亏根据公司新的股权结构归各股东所有。（4）龙岩绿源公司 2009 年生产、销售所产生的税收优惠（税后）归浙江绿源公司所有，公司协助办理。隶属于龙岩绿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可能发生的费用、税金等由浙江绿源公司承担。在收购协议中浙江绿源公司承诺已向公司告知龙岩绿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的情况，并已反映在龙岩绿源公司的财务报表中，若存在财务报表以外的其他债务、抵押及担保等或有债务均由浙江绿源公司承担。本次收购围绕公司林板一体化的发展战略进行，有利于扩大公司中高密度纤维板业务的生产规模。公司拥有成熟的中纤板生产技术和丰富的生产经验，拥有大量专业技术人才，通过对龙岩绿源公司加强经营管理，对现有设备进行技术改造，预计公司可较快实现盈利。

#### 四、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如下：

1、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21 日在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一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社会责任制度》。

决议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1 月 2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1 日在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二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0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0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通过《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通过《2008 年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0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

(9) 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定》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公告。

决议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3、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6 日在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三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决议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4、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8 日在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四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外投资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决议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7 月 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5、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6 日在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五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决议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6、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在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六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敏感信息排查制度》;

(3) 审议通过《修订<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拟为林农贷款提供担保并与 开展合作造林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决议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7、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在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七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

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拟为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福建省分行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拟为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漳州市支行融资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召开时间为 2009 年 12 月 28 日;

(8)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召开时间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

决议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12 月 1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8、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在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八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授权经营班子研究收购龙岩市绿源人造板有限公司可行性并开展相关工作的议案》。

决议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

1、2009 年 6 月 9 日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6 月 10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已严格执行完毕。

2、2009 年 11 月 19 日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11 月 20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已严格执行完毕。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林农贷款提供担保并与林农开展合作造林的议案》，在报告期内为林农贷款提供担保及与林农开展合作造林事项正处于筹备阶段，尚未发生担保事项。预计在 2010 年将开展上述担保及合作事项。

3、2009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12 月 29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已严格执行完毕。

4、200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12 月 31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

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已严格执行完毕。

### （三）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在本次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200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并以书面意见的形式记录督促方式、时间、结果并取得相关负责人的签字确认。

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09年财务会计报表，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发表了书面意见：“公司提供的2009年财务会计报表如实地反映了公司2009年全年的经营、财务状况，我们同意向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该财务会计报表作为2009年年度财务审计资料。”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加强与会计师的沟通，了解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作出调整和改正。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发表书面意见：“公司提供的2009年财务会计报表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09年度会计报表初步审计结果基本一致，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09年全年的经营、财务状况。”

审计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200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内容如下：

针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我们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的有关精神、《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的实际情况，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协商，对其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必要的督促，对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阅，现就其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1、基本情况

在年度审计工作中，我们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我们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以书面意见形式记录督促的方式、次数和结果，并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后认真审阅。

公司财务部门人员认真负责，按时完成200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工作，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提供准确财务数据，保障整个审计工作按时顺利地地完成，起到关键的第一步。

截至当前为止，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和主审注册会计师具有证券审计从业资格。

按双方《业务协议书》约定规定，2009年度审计费用为50万人民币。

#### 2、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审计业务的工作评价

在本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人员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

职业道德和业务素质，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09 年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 独立性评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职员未在本公司任职也未获取除法定审计必要费用外的任何形式的经济利益；会计师事务所和本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审计业务不存在自我评价，审计小组成员和本公司决策层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成员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恪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

(2) 专业能力评价：审计小组的组成人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3) 审计程序评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审计工作中实施的审计程序恰当、合理，有效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及其编制进行了风险评估，客观地对公司会计政策选择和会计估计行为进行了评价。

#### (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披露的200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披露的薪酬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情况。

#### 五、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1,554,595.32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555,824,619.38 元，因累计亏损额较大，2009 年实现的净利润将用于弥补往年亏损，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94,270,024.06 元。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本年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年份 \ 项目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0.00	54,805,775.59	0.00%
2007	0.00	378,330,536.87	0.00%

2006	0.00	-1,566,698.43	0.00%
------	------	---------------	-------

六、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网站为巨潮资讯网，均无变更。

#### 七、会计师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刊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专项说明》。

#### 八、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 (一)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拥有的部分世界金龙大厦房产作抵押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农发行建瓯市支行借款4,500万元；本公司以部分世界金龙大厦房产作抵押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农行建瓯市支行借款1,500万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借款2,200万元提供担保。以上担保均为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直接或间接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除此之外其余担保均为重组前遗留的逾期担保，其中①1998年6月2日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工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500万人民币融资租赁协议，本公司对其承担连带责任，法院于200年7月查封本公司在上海中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中的1,349.34万元股权；②2001年11月30日，福建省福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向中国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借款2,000万元，2002年12月3日福建省福联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借款1,500万元，本公司为上述款本息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③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交行的OD贷款额度港币500.76万元提供担保；④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对其子公司香港中志公司提供港币600万元的担保；⑤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与中航科技公司联合为香港新中联有限公司7,600万元港币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以新中联公司拥有的九龙观塘中福中航大厦作为抵押。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已于200年经香港高等法院宣布进入破产程序，目前处于破产清算中，故上述④⑤两项对外担保未计提预计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对其他重组前遗留的逾期担保均已计提了预计负债。我们认为公司对上述担保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相关规定。

#####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

报告期，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执行良好。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风险评估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经营活动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各项活动的预定目标基本实现。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 （三）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009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实际情况，同意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经营班子的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形成监事会决议；此外，公司监事还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历次会议，并在会议上行使监督权利，履行监督职能，为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起到应有的作用。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遵循法定程序共召开五次会议。

（一）公司于2009年3月11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审议通过《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通过《2008年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8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 6、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上述内容刊登于2009年3月12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公司于2009年4月26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9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公司于2009年8月26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三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200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审核意见。

(四)公司于2009年10月29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四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 2、审议通过《关于拟为林农贷款提供担保并与林农开展合作造林的议案》。

上述内容刊登于2009年10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五)公司于2009年12月11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五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审议通过《关于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 3、审议通过《关于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 4、审议通过《关于拟为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建瓯市支行贷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 5、审议通过《关于拟为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福建省分行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 6、审议通过《关于拟为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漳州市支行融资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上述内容刊登于2009年12月12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公



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较好地贯彻了中国证监会“法制、监督、自律、规范”的八字方针，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公司经营班子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权，认真贯彻董事会决议。为了公司顺利发展，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能够忠于职守、认真谨慎、廉洁自律、勤勉尽责。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后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9年度进行了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于1997年11月配股所得，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四)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以及内幕交易，不存在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五)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关联交易。

(六) 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基本规范》、《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9]3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内控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现状。

## 第十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涉及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一) 2008年7月29日，本公司收到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传票和民事起诉状，案号为（2008）榕民初字第510号，案由为合同代位权纠纷。原告为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第一被告为本公司，第二被告为福建省中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案件基本情

况为：2003年6月12日，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成立，在移交物业管理基本金时发现，作为开发商的第二被告没有按福州市房地产管理局文件支付物业管理基本金。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认为第二被告对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全体业主负有到期债务的责任。并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1、判令第一被告直接支付物业管理基本金1200万元至福州市房地产管理局指定的“福州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基本金”专户，及支付自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竣工综合验收之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每日千分之三的滞纳金；2、由第二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本公司认为，根据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审计财务报告，本公司与第二被告相互存在应收款项，抵消之后第二被告尚欠本公司325,571.87元，且本公司2008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已将第二被告福建省中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完全剥离，因此对中福西湖花园全体业主不负有到期债务的责任。

2008年12月29日本公司收到福州市中院（2008）榕民初字第51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驳回原告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的诉讼请求；2、案件受理费93800元，由原告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负担。

原告不服判决，于2009年1月5日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0年2月10日本公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闽民终字第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驳回上诉人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2、案件受理费93,800元，由上诉人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负担；一审案件受理费照此执行。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该诉讼案以本公司胜诉告终。

(二) 2003年12月25日，兴业银行与本公司、三木集团就福州中院（2001）榕经初字第142号和（2001）榕经初字第143号判决书项下的执行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协议签订后，三木集团在2004年7月1日之前代本公司向兴业银行偿还了2058.57万元，该执行和解协议约定的事项已履行完毕，福州中院2004年10月29日作出（2002）榕执申字第167-3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了该项事实，并裁定本案中止执行。

2009年1月14日，申请执行人以被执行人（本公司）在福州市还有房地产财产可供执行为由，就本公司尚未履行和解协议的部分向福州中院提出申请恢复执行。福州中院2009年4月16日作出（2002）榕执申字第145号《恢复执行通知书》、（2002）榕执申字第167号《恢复执行通知书》，通知本公司该案恢复执行。

福州中院2009年5月6日作出（2002）榕执申字第145-5号《民事裁定书》、（2002）榕执申字第167-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被执行人（本公司）的财产至尚未履

行部分的金额。

福州中院 2009 年5 月5 日作出榕执申字第145-5、167-8 号《限期履行通知书》，通知本公司，福州中院依据榕执申字第145-5 号《民事裁定书》、（2002）榕执申字第167-8 号《民事裁定书》，依法查封了本公司位于福州市五四路世界金龙大厦七层房产（产权证号：R0842752）、八层房产（产权证号：R0842750），限本公司自收到该通知之日起五日内履行福州中院（2001）榕经初字第142 号和（2001）榕经初字第143 号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福州中院将按照规定对上述房产进行拍卖或变卖。

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及三木集团已履行了与兴业银行签署的《执行和解协议》，福州中院（2001）榕经初字第142 号和（2001）榕经初字第143 号判决书在中止执行后不应恢复执行，本公司已向福州中院提出执行异议。

本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与兴业银行（以下简称“甲方”）经协商一致，于2009 年8 月30 日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如下：1、甲乙双方确认，截止2009 年7 月8 日，乙方根据142 号判决书及143号判决书项下应付给甲方的款项共计为人民币9,706,327.12 元（其中本金31,146.25 元、利息8,706,664.87 元、诉讼费143,777 元。财产保全费46,030元、执行费31,109 元、评估费33,700 元、律师费713,900 元）；2、乙方承诺在2009 年8 月30 日前归还142 号判决书及143 号判决书项下甲方代垫的各项费用中的人民币500,000 元，2010 年1 月15 日前归还剩余468,516 元；3、甲方在执行过程中聘请福建闽天律师事务所陈锴律师代理执行，应付未付律师费19 万元，乙方同意直接向该律师事务所另行支付。

2010年1月14日，本公司已按照双方于2009 年8 月30 日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的约定完全履行了相应付款义务。日前，本公司已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相关付款凭证并申请终结该执行案件。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	期末股份数量	使用的资金数量	产生的投资收益
南方稳健	2,914,944	0	2,914,944	0	2,914,944	21,389.85
南方隆元	1,982,931	0	1,982,931	0	1,982,931	-782,557.35

说明：该两个基金是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2008 年购买的，于

2009年6月15日全部出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持有任何证券。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世界金龙大厦(写字楼)用于出租部分均与租户签署租赁合同，写字楼出租实现营业毛利 578.22 万元。

(二) 重大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8年06月02日	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否	否
香港新中联有限公司	1997年10月31日	6,691.65	连带责任担保	2	否	否
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2001年11月30日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否	否
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03日	1,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10,691.6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457.2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426.46				
公司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118.1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8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660.8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660.8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内容详见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附注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二) 关联交易；七、或有事项。

(三) 报告期内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持续到报告期内承诺事项

(一) 股权分置改革中承诺

控股股东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股改方案中承诺: 将保证重组后的本公司 2009 年和 2010 年度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 2008 年盈利预测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43 万元的基础上, 每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 即 2009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5,987 万元, 2010 年不低于 6,586 万元。山田公司同时承诺, 若重组完成后, 本公司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每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数, 山田公司将用现金向本公司支付上述差额部分。2008 年、2009 年相关承诺已经实现。

(二) 重大资产重组中承诺

控股股东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承诺: 通过收购及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本公司股份, 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及重大资产置换完成、且本公司恢复上市之日起, 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该承诺在履行中。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 支付审计费用共计 50 万元, 该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有四年(2006 年、2007 年、2008 年、2009 年)。

十、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受处罚情况。

十一、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 年 01 月 08 日	办公室	电话沟通	流通股股东	深交所何时取消对 ST 中福的其他特别处理
2009 年 02 月 19 日	接待室	实地调研	法人股股东	了解中福法人股何时解禁的情况
2009 年 03 月 17 日	办公室	电话沟通	北京市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了解公司税收情况
2009 年 04 月 21 日	办公室	实地调研	东兴证券研究所 刘家伟	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调研
2009 年 05 月 20 日	办公室	实地调研	法人股股东	了解社团法人股确权工作进展
2009 年 06 月 05 日	办公室	实地调研	国金证券研究所 万友林	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调研

2009年06月20日	办公室	电话沟通	股民	了解公司上半年经营状况
2009年07月22日	办公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国海富兰克林基金	了解公司基本情况等
2009年09月07日	办公室	实地调研	法人股股东	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并询问法人股何时可以上市流通
2009年10月16日	办公室	实地调研	股民	对公司法人股解禁情况进行调研
2009年12月23日	办公室	电话沟通	股民	了解公司2009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10]第1153号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福实业”）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福实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

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福实业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福实业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楚三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凌运良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会合 01 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68,568,886.18	35,773,769.21	短期借款	五、16	195,700,000.00	171,677,688.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185,616.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8,753,880.63	5,065,109.91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45,535,687.47	38,291,083.18	应付账款	五、17	4,182,687.43	3,421,460.64
预付款项	五、4	51,384,555.13	17,088,604.69	预收款项	五、18	8,342,659.88	3,832,078.14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1,163,828.30	1,881,735.52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20	4,537,944.63	3,977,344.42
其他应收款	五、5	16,409,587.31	30,731,444.89	应付利息	五、21	44,250.00	27,986,287.46
存货	五、6	546,213,820.71	536,558,976.68	应付股利		3,413,335.10	3,413,335.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五、22	83,443,339.81	75,504,576.39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746,866,417.43</b>	<b>666,694,604.88</b>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b>流动负债合计</b>		<b>300,828,045.15</b>	<b>292,044,505.99</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五、23	74,000,000.00	38,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30,696,124.74	31,165,586.61	长期应付款	五、24	10,868,886.32	12,188,318.77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146,677,518.16	150,407,835.54	专项应付款	五、25	4,493,666.76	4,819,652.06
固定资产	五、10	109,148,396.78	99,155,988.51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五、11	1,254,973.56	26,998.80	预计负债	五、26	70,851,876.82	74,890,126.82
工程物资		570,95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60,214,429.90</b>	<b>129,898,097.65</b>
油气资产				<b>负债合计</b>		<b>461,042,475.05</b>	<b>421,942,603.64</b>
无形资产	五、12	34,386,835.87	9,736,806.22	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股本	五、27	579,051,565.00	579,051,565.00
商誉	五、13	3,008,985.28	3,008,985.28	资本公积	五、28	281,842,923.98	284,059,778.41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72,128.34	1,675,274.98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196.40	572,629.97	盈余公积	五、29	33,035,032.64	33,035,032.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五、30	-494,270,024.06	-555,824,619.3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25,992,115.88</b>	<b>295,750,105.91</b>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399,659,497.56</b>	<b>340,321,756.67</b>
				少数股东权益	五、31	212,156,560.70	200,180,350.48
				<b>股东权益合计</b>		<b>611,816,058.26</b>	<b>540,502,107.15</b>
<b>资产总计</b>		<b>1,072,858,533.31</b>	<b>962,444,710.7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072,858,533.31</b>	<b>962,444,710.79</b>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资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7,737,443.43	4,173,356.84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4,177,688.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51,682.8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1	5,426,110.99	5,728,338.30	应付账款		7,324,376.80	
预付款项		139,780.00	430,000.00	预收款项		967,137.90	913,405.00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358,458.55	1,066,371.4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79,843.93	-728,153.41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3,818,668.99	4,380,227.93	应付利息		44,250.00	27,986,287.46
存货		4,329,150.08	10,005,761.78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244,860,567.23	207,107,071.44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b>流动资产合计</b>		<b>31,602,836.29</b>	<b>24,717,684.85</b>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b>流动负债合计</b>		<b>283,634,634.41</b>	<b>270,522,670.26</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503,528,080.70	463,278,080.70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146,677,518.16	150,407,835.54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15,229,113.69	14,968,934.61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预计负债		70,851,876.82	74,890,126.82
工程物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0,851,876.82</b>	<b>74,890,126.82</b>
油气资产				<b>负债合计</b>		<b>354,486,511.23</b>	<b>345,412,797.08</b>
无形资产		324,643.84		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股本		579,051,565.00	579,051,565.00
商誉				资本公积		281,052,292.77	281,052,292.77
长期待摊费用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33,035,032.64	33,035,032.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550,263,208.96	-585,179,151.7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65,759,356.39</b>	<b>628,654,850.85</b>	<b>股东权益合计</b>		<b>342,875,681.45</b>	<b>307,959,738.62</b>
<b>资产总计</b>		<b>697,362,192.68</b>	<b>653,372,535.70</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97,362,192.68</b>	<b>653,372,535.70</b>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

会合 02 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32	322,947,036.81	283,526,011.92
二、营业成本	五、32	239,278,801.19	191,411,501.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3	2,782,317.46	2,311,452.95
销售费用		4,536,984.84	4,048,956.49
管理费用		26,461,811.49	20,019,683.00
财务费用	五、34	12,567,858.93	7,770,433.23
资产减值损失	五、35	378,751.89	-3,390,409.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1,712,258.12	-3,993,884.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1,230,629.37	-2,846,763.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22,139.76	54,513,745.6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42,225,327.59	34,159,216.2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4,731,872.56	4,811,683.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915,594.79	83,861,278.2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900,763.68	1,671,626.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14,831.11	82,189,65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554,595.32	54,805,775.59
少数股东损益		12,460,235.79	27,383,876.0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63	0.094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63	0.0946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41	-3,346,751.05	-583,231.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6,854.43	-583,231.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9,896.62	
八、综合收益总额		70,668,080.06	81,606,41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337,740.89	54,222,543.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30,339.17	27,383,876.08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利润表

会合 02 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50,637,193.05	36,261,870.64
二、营业成本	十一、4	40,663,274.37	29,059,902.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一、5	1,618,885.70	1,283,189.98
销售费用		1,039,842.25	286,513.14
管理费用		7,070,728.20	5,869,437.16
财务费用		4,637,773.46	2,619,027.00
资产减值损失		1,456.36	-4,199,110.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6	5,299,12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4,352.71	1,342,911.49
加：营业外收入		37,974,010.75	24,819,215.81
减：营业外支出		3,961,750.60	4,346,234.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16,612.86	21,815,892.81
减：所得税费用		670.03	833.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15,942.83	21,815,059.8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4,915,942.83	21,815,059.81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合 03 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498,762.06	300,745,004.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4,348.63	8,137,101.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65,504,983.98	36,259,42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278,094.67	345,141,53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946,673.78	233,111,449.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163,834.82	21,647,07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45,656.84	17,189,29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78,271,047.28	35,497,74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227,212.72	307,445,56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50,881.95	37,695,961.3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6,706.94	2,773,618.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3,724.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300.00	11,96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3,006.94	3,339,305.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41,331.41	62,931,44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13,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1,1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55,131.41	224,041,44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2,124.47	-220,702,137.4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700,000.00	216,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700,000.00	216,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298,610.52	92,444,236.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35,029.99	23,195,715.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81,058.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033,640.51	115,639,95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6,359.49	100,860,048.6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2,795,116.97	-82,146,12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73,769.21	41,179,880.25
合并范围变化的子公司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6,740,016.4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8,568,886.18	35,773,769.21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

会合 03 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235,279.51	34,156,64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80,420,091.34	135,119,67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655,370.85	169,276,32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62,491.45	32,187,898.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29,424.55	2,383,21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4,502.68	1,322,081.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1,525,854.98	15,492,55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82,273.66	51,385,75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73,097.19	117,890,571.8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29,425.08	2,579,57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700,000.00	19,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9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29,425.08	142,789,57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29,425.08	-142,787,410.2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748,610.52	12,094,236.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7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79,585.52	12,094,23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9,585.52	-12,094,236.3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3,356.84	41,164,431.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37,443.43	4,173,356.84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 04 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目行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9,051,565.00	284,059,778.41			33,035,032.64		-555,824,619.38		200,180,350.48	540,502,10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79,051,565.00	284,059,778.41			33,035,032.64		-555,824,619.38		200,180,350.48	540,502,107.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6,854.43					61,554,595.32		11,976,210.22	71,313,951.11
（一）净利润								61,554,595.32		12,460,235.79	74,014,831.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2,216,854.43							-1,129,896.62	-3,346,751.05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16,854.43					61,554,595.32		11,330,339.17	70,668,080.06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3,346,751.05	3,346,751.05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346,751.05	3,346,751.05
（四）本年利润分配										-2,700,880.00	-2,700,8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00,880.00	-2,700,88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79,051,565.00	281,842,923.98			33,035,032.64		-494,270,024.06		212,156,560.70	611,816,058.26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目行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4,404,655.00	254,293,654.07			33,035,032.64		-728,457,761.92	3,590,717.36		-143,133,702.85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94,404,655.00	254,293,654.07			33,035,032.64		-728,457,761.92	3,590,717.36		-143,133,702.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646,910.00	29,766,124.34					172,633,142.54	-3,590,717.36	200,180,350.48	683,635,810.00
（一）净利润								54,805,775.59		27,383,876.08	82,189,651.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3,007,485.64						-3,590,717.36		-583,231.72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07,485.64					54,805,775.59	-3,590,717.36	27,383,876.08	81,606,419.95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258,454,463.00	52,951,085.70							172,796,474.40	484,202,023.10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58,454,463.00	52,951,085.70							172,796,474.40	484,202,023.1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192,447.00	-26,192,447.00					117,827,366.95			117,827,366.9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192,447.00	-26,192,44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17,827,366.95			117,827,366.95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79,051,565.00	284,059,778.41			33,035,032.64		-555,824,619.38		200,180,350.48	540,502,107.15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目行	行次	本年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9,051,565.00	281,052,292.77			33,035,032.64		-585,179,151.79	307,959,738.6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79,051,565.00	281,052,292.77			33,035,032.64		-585,179,151.79	307,959,738.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15,942.83	34,915,942.83
（一）净利润								34,915,942.83	34,915,942.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915,942.83	34,915,942.83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79,051,565.00	281,052,292.77			33,035,032.64		-550,263,208.96	342,875,681.45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目行	行次	上年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4,404,655.00	254,293,654.07			33,035,032.64		-606,994,211.60	-25,260,869.89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94,404,655.00	254,293,654.07			33,035,032.64		-606,994,211.60	-25,260,869.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646,910.00	26,758,638.70					21,815,059.81	333,220,608.51
（一）净利润								21,815,059.81	21,815,059.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815,059.81	21,815,059.81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258,454,463.00	52,951,085.70						311,405,548.70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58,454,463.00	52,951,085.70						311,405,548.7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192,447.00	-26,192,44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192,447.00	-26,192,44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79,051,565.00	281,052,292.77			33,035,032.64		-585,179,151.79	307,959,738.62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峻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梅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均以人民币元表述)

---

**一、公司基本情况****1、历史沿革**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福建省昌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1993)078 号和闽体改(1993)134 号文件批准设立,取得了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5000010016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名福建省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由中国福建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以下简称“中福集团”)以其下属 8 家工程承包及关联业务为主的全资机构福建省中福工程承包公司、福建省中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省中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福公司地产部、中福物资部、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中福技术服务(澳门)有限公司及香港中新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独家发起设立。本公司于 1996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00 年 4 月上海福建神龙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福建省神龙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收购股权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03 年 4 月公司更名为福建省昌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294,404,655 股,其中发起人股份募集法人股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为 207,096,500 股,占 70.34%,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为 87,308,155 股,占 29.66%。2008 年 1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85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发行新股 258,454,464 股;根据本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公积金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定向转增 3 股,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至 2008 年 3 月 19 日,转增的无限条件流通股已在中国证券结算公司深圳公司登记入账,本次股改增加本公司股本 26,192,447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579,051,565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7,709,602 股,占总股本的 25.51%。2008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更名为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5000010001027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2、所处行业**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林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造林营林,林地开发与森林资源综合利用,林木产品的加工与销售;建筑材料的制造与销售;工程施工总承包;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对外贸易;对林业、金融、矿业的投资;室内装饰;综合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 4、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林木原木以及纤维板。

#### 5、本期主营业务无变化。

##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财政部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中国证监会 2007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自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 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单独列示，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3. 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 4. 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少数股东分担的亏损如果超过其在子公司的权益份额，如该少数股东有义务且有能力弥补，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有关超额亏损将由本公司承担。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算成人民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

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9、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3.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10、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分类，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⑤ 其他金融负债。

2、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③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⑤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① 存在活跃市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 ②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③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应当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 ④ 企业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应当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可以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 4、金融资产减值的处理

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 (1) 应收款项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占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0%（含 10%）以上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是指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大额应收款项；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是指扣除前述两项之外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即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经认定确实不存坏账情况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内部往来款不计提坏帐准备。

坏账的确认标准：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依法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项。②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单项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准备应当在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部分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所有者权益。

#### (十一)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 林木资产、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大类。

本公司林木资产均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用材林,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砍伐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会计期末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消耗性生物资产—林木资产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5 号—生物资产》的相关规定,按轮伐期年限法结转林木资产账面成本。

2. 存货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4. 存货盘亏造成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均采用一次摊销法于领用时摊销。

## 6.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计量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采用吸收合并时，企业合并成本与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控股合并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⑤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后续计量

(1)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3)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净利润，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恢复投资的账面价值。

(4)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或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并按与本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的折旧或摊销政策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者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其可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 （十四）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项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 3、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1）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3）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4、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年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2.425-4.85	3%
机器设备	10-14	6.93-9.70	3%
运输设备	5	19.40	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8	12.12-19.4	3%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 (十五)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期末公司根据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十六) 借款费用

1、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本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应当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本公司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5、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七）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 1、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3）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按复核后的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进行摊销。

4、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资产减值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八）研究开发支出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在大修理间隔期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二十）资产减值

#### 1、资产减值的认定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公司应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2、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1) 期末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进行检查，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下同）进行减值测试，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所有者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应当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将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来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商誉的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3、资产组的核算方法

(1) 公司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2)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

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 （二十一） 预计负债确认原则

#####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若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二）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 （二十三） 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选用下列方法情况确定：

- （1）已完工作的测量。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确认原则：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二十六）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商誉的初始确认；
- （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所得税费用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 （二十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 三、税项

####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费）种类	适用税费率	计税（费）基础
增值税	17%、13%	按应税收入计提
营业税	5%	按应税收入计提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交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4%	应交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依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全额免征增值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71号文的规定，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全额免征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税[2006]10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以三剩物和次小径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通知》以及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福建省国家税务局联合发布的闽经贸资源（2008）24号文通知，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根据新《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财税（2008）117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按收入减计10%征收。

(3)、根据增值税减免及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建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和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免征增值税；根据新《企业所得税法》税收优惠的有关规定，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福建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和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一）子公司情况

#####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1	控股子公司	福州市	林业业务	2,000 万元	造林营林、林业生产
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2	控股子公司	南靖县	商品销售	10,000 万元	人造板及装饰材料的制造等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金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的其他项目余额		
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1	2,000 万元		0.00	100%	100%
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2	5,000 万元		0.00	100%	1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	
			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	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金额	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1	是		0.00	0.00
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2	是		0.00	0.00

\*1、根据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年度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70%，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0%。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业经福建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闽中兴验字(2009)第 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根据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增加实收资本 2,000 万元，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 5,000 万元，上述实收资本变更业经福建华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闽华成验字（2009）5028 号验资报告验证。

##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建瓯市	林业业务	10,000 万元	造林营林、林业生产
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建瓯市	商品销售	4,600 万元	纤维板生产与销售
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1	控股子公司	建瓯市	苗木种植	2,000 万元	苗木种植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2	控股子公司	建瓯市	商品销售	500 万元	涂装板生产与销售
福建省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永定县	林木种植	500 万元	林木种植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明溪县	林业业务	11,000 万元	造林营林、林业生产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金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的其他项目余额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32,306.81 万 <sup>元</sup>		0.00	66.239%	66.239%
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6,966.53 万 <sup>元</sup>		0.00	100%	100%

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1	2,000 万元	0.00	100%	100%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2	209.10 万元	0.00	51%	51%
福建省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	500 万元	0.00	100%	100%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11,942 万元	0.00	86%	86%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
			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	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金额	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是	18,968.62 万元	0.00	0.00
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是	0.00	0.00	0.00
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1	是	0.00	0.00	0.00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2	是	288.64 万元	0.00	0.00
福建省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	是	0.00	0.00	0.00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1,958.40 万元	0.00	0.00

\*1、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董事会决议及福建省建瓯福人苗木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福建省建瓯福人苗木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2,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8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90%，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增资到 2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上述实收资本变更业经福建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福天会[2009]验字 F06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原名为建瓯福森木业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吸收合并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年吸收合并建瓯市福鸿木业有限公司，同时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公司转让其 49% 的股权给王鉴雄，转让后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

## 3、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

##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无变化。

## (三)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投资额	股权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主要业务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HKD2,615.4 万元	HKD 2,615.46 万元	100%	100%	房地产开发

注：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于2001 年经香港高等法院宣布进入破产程序，截止2009年12月31 日，破产清算已进入后期，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84,644.15	1,350,749.10
银行存款	68,484,070.82	34,415,531.11
其他货币资金	<u>171.21</u>	<u>7,489.00</u>
合 计	<u>68,568,886.18</u>	<u>35,773,769.21</u>

(1) 其他货币资金为存出投资款。

(2) 年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91.67% 主要为本期借款增加及货款回笼。

(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0.00	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3,185,616.32
衍生金融资产	<u>0.00</u>	<u>0.00</u>
合 计	<u>0.00</u>	<u>3,185,616.32</u>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2,907,727.22	27.84%	129,077.27	12,778,649.95	4,178,302.33	10.76%	41,783.02	4,136,519.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不重大	<u>33,451,576.78</u>	<u>72.16%</u>	<u>694,539.26</u>	<u>32,757,037.52</u>	<u>34,643,049.77</u>	<u>89.24%</u>	<u>488,485.90</u>	<u>34,154,563.87</u>
合 计	<u>46,359,304.00</u>	<u>100.00%</u>	<u>823,616.53</u>	<u>45,535,687.47</u>	<u>38,821,352.10</u>	<u>100.00%</u>	<u>530,268.92</u>	<u>38,291,083.18</u>

##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	账面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
德尔国际地板有限公司	10,727,404.69	1.00%	107,274.05	1 年以内	坏账政策
深圳市拓奇实业有限公司	<u>2,180,322.53</u>	1.00%	<u>21,803.22</u>	1 年以内	坏账政策
合 计	<u>12,907,727.22</u>		<u>129,077.27</u>		

(3)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净 值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净 值
1 年以内	43,104,860.70	92.98%	431,048.59	42,673,812.11	38,739,015.51	99.79%	465,380.62	38,273,634.89
1-2 年	3,173,106.71	6.84%	317,310.67	2,855,796.04	0.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81,336.59	0.18%	75,257.27	6,079.32	82,336.59	0.21%	64,888.30	17,448.29
合 计	<u>46,359,304.00</u>	<u>100.00%</u>	<u>823,616.53</u>	<u>45,535,687.47</u>	<u>38,821,352.10</u>	<u>100.00%</u>	<u>530,268.92</u>	<u>38,291,083.18</u>

(4) 应收账款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性质
德尔国际地板有限公司	10,727,404.69	1 年以内	23.14%	货款
深圳市拓奇实业有限公司	2,180,322.53	1 年以内	4.70%	货款
玉环恒源板业有限公司	1,769,966.21	1 年以内	3.82%	货款
上海新四合木业有限公司	1,758,496.81	1 年以内	3.79%	货款
台州三和家具有限公司	<u>1,673,008.57</u>	1 年以内	<u>3.61%</u>	货款
合 计	<u>18,109,198.81</u>		<u>39.06%</u>	

(5)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6)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没有明显迹象发生减值的，视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或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4、预付款项

(1) 分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508 55,330.89	16,600,403.99
1 年以上	<u>1,029,224.24</u>	<u>488,200.70</u>
合 计	<u>51,384,555.13</u>	<u>17,088,604.69</u>

(2) 年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200.69%，主要是子公司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预付设备款增加。

(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40,272,927.33	85.71%	140,272,927.33	0.00	140,272,927.33	78.85%	140,272,927.33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3,136,704.00	1.92%	3,136,704.00	0.00	3,136,704.00	1.77%	3,136,704.00	0.00
其他不重大	20,245,006.86	12.37%	3,835,419.55	16,409,587.31	34,481,460.16	19.38%	3,750,015.27	30,731,444.89
合 计	163,654,638.19	100.00%	147,245,050.88	16,409,587.31	177,891,091.49	100.00%	147,159,646.60	30,731,444.89

###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往来单位	账面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40,272,927.33	100%	140,272,927.33	5 年以上	破产清算中

### (3)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值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值
1年以内	14,729,543.35	9.00%	55,058.99	14,674,484.36	19,924,340.81	11.20%	149,371.77	19,774,969.04
1-2年	1,332,333.58	0.81%	67,913.36	1,264,420.22	10,712,315.09	6.02%	134,257.70	10,578,057.39
2-3年	634,903.90	0.39%	190,471.17	444,432.73	340,851.44	0.19%	102,255.43	238,596.01
3-4年	52,500.00	0.03%	26,250.00	26,250.00	0.00	0.00%	0.00	0.00
4-5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年以上	146,905,357.36	89.77%	146,905,357.36	0.00	146,913,584.15	82.59%	146,773,761.70	139,822.45
合 计	163,654,638.19	100.00%	147,245,050.88	16,409,587.31	177,891,091.49	100.00%	147,159,646.60	30,731,444.89

### (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40,272,927.33	5 年以上	85.71%	借款及利息、往来款
建瓯市林业局	5,223,409.29	1 年以内	3.19%	源头征收林业金费等
宋学峰	3,136,704.00	5 年以上	1.92%	借款
远太集团	723,333.27	5 年以上	0.44%	借款
林游盛	600,000.00	1 年以内	0.37%	借款
合 计	149,956,373.89		91.63%	

(5)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值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值
库存商品	15,678,343.03	2,292,857.57	13,385,485.46	25,614,044.71	2,292,857.57	23,321,187.14
消耗性生物资产	496,529,420.30	0.00	496,529,420.30	492,593,219.57	0.00	492,593,219.57
原材料	27,015,522.26	0.00	27,015,522.26	17,667,061.69	0.00	17,667,061.69
在产品	8,863,016.44	0.00	8,863,016.44	2,617,695.91	0.00	2,617,695.91
周转材料	<u>420,376.25</u>	<u>0.00</u>	<u>420,376.25</u>	<u>359,812.37</u>	<u>0.00</u>	<u>359,812.37</u>
合 计	<u>548,506,678.28</u>	<u>2,292,857.57</u>	<u>546,213,820.71</u>	<u>538,851,834.25</u>	<u>2,292,857.57</u>	<u>536,558,976.68</u>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库存商品	<u>2,292,857.57</u>	<u>0.00</u>	<u>0.00</u>	<u>0.00</u>	<u>2,292,857.57</u>
合 计	<u>2,292,857.57</u>	<u>0.00</u>	<u>0.00</u>	<u>0.00</u>	<u>2,292,857.57</u>

##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	
			余额的比例	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合 计		<u>0.00</u>	<u>0.00</u>	<u>0.00</u>

## (4) 抵押情况见附注七、2。

## 7、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万 元)	本企业持股 比例(%)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上海中福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	有限责任	上海市	—	实业投资等	20,000.00	36.75	36.75
优星纺织(福建)有限公司*2	有限责任	福州市	—	棉、化纤纺织加工	—	30.56	30.56
厦门福联有限公司*3	有限责任	厦门市	—	批发零售等	6,877.00	20.00	20.00
福建省明溪青珩林场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明溪县	郑鸣峰	森林培育及采运	5,661.78	31.85	31.85
明溪牡丹香料林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明溪县	王建港	天然香料种植销售	1,200.00	29.00	29.00



福建三明市明溪天馨香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明溪县 王建港 天然香料种植销售 400.00 40.00 4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上海中福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	—	—	—	—	—
优星纺织（福建）有限公司*2	—	—	—	—	—
厦门福联有限公司*3	—	—	—	—	—
福建省明溪青珩林场有限责任公司	66,756,491.81	2,419,985.81	64,336,506.00	8,994,673.77	1,160,789.03
明溪牡丹香料林开发有限公司	11,298,639.33	1,338,599.42	9,960,039.91	683,951.65	-1,322,710.68
福建三明市明溪天馨香料有限公司	<u>6,470,749.80</u>	<u>2,487,447.41</u>	<u>3,983,302.39</u>	<u>718,559.83</u>	<u>-214,689.42</u>
合计	<u>84,525,880.94</u>	<u>6,246,032.64</u>	<u>78,279,848.30</u>	<u>10,397,185.25</u>	<u>-376,611.07</u>

\*1 本公司所持有的上海中福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及收益因公司为九州集团担保贷款而被法院查封。上海中福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停业多年，根据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已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 优星纺织（福建）有限公司 2002 年度因未归还银行借款，其主要资产被法院查封，该公司已被债权人托管。本期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该公司的投资，并根据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已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 至报告日，本公司虽已归还福州市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但被法院查封的本公司所持有厦门福联有限公司股权中的 8.88% 的解除工作尚在办理之中。因此本年度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该公司的投资，并根据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已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8、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及减值准备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本法核算	97,425,678.97	97,425,678.97	0.00	97,425,678.97	97,425,678.97	0.00
权益法核算	<u>101,456,751.60</u>	<u>70,760,626.86</u>	<u>30,696,124.74</u>	<u>101,926,213.47</u>	<u>70,760,626.86</u>	<u>31,165,586.61</u>
合计	<u>198,882,430.57</u>	<u>168,186,305.83</u>	<u>30,696,124.74</u>	<u>199,351,892.44</u>	<u>168,186,305.83</u>	<u>31,165,586.61</u>

###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现金红利
优星纺织（福建）有限公司	53,672,252.04	53,672,252.04	0.00	0.00	53,672,252.04	30.56%	0.00
厦门福联有限公司	30,824,073.91	30,824,073.91	0.00	0.00	30,824,073.91	20.00%	0.00
福建省运筹投资理财公司*1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10.00%	0.00
上海洲际发展有限公司	3,693,041.00	3,693,041.00	0.00	0.00	3,693,041.00	5.00%	0.00
苏州永昌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16,312.02	716,312.02	0.00	0.00	716,312.02	7.14%	0.00
华鑫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20,000.00	6,520,000.00	0.00	0.00	6,520,000.00	3.16%	0.00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2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0.00%	<u>0.00</u>

合 计	<u>97,425,678.97</u>	<u>97,425,678.97</u>	<u>0.00</u>	<u>0.00</u>	<u>97,425,678.97</u>	<u>0.00</u>
-----	----------------------	----------------------	-------------	-------------	----------------------	-------------

##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现金红利
上海中福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760,626.86	70,760,626.86	0.00	0.00	70,760,626.86	36.75%	0.00
福建省明溪青珩林场有限责任公司	26,058,527.25	26,214,392.22	0.00	0.00	26,214,392.22	31.85%	0.00
明溪牡丹香料林开发有限公司	3,042,973.39	3,271,997.67	0.00	383,586.10	2,888,411.57	29.00%	0.00
福建三明市明溪天馨香料有限公司	<u>1,550,325.78</u>	<u>1,679,196.72</u>	<u>0.00</u>	<u>85,875.77</u>	<u>1,593,320.95</u>	40.00%	<u>0.00</u>
合 计	<u>101,412,453.28</u>	<u>101,926,213.47</u>	<u>0.00</u>	<u>469,461.87</u>	<u>101,456,751.60</u>		<u>0.00</u>

##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计提原因
上海中福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760,626.86	0.00	0.00	70,760,626.86	已停业多年
优星纺织（福建）有限公司	53,672,252.04	0.00	0.00	53,672,252.04	资产被查封,企业被债权人托管
厦门福联有限公司	30,824,073.91	0.00	0.00	30,824,073.91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福建省运筹投资理财公司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已停业多年
上海洲际发展有限公司	3,693,041.00	0.00	0.00	3,693,041.00	已停业多年
苏州永昌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16,312.02	0.00	0.00	716,312.02	项目已被注销
华鑫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6,520,000.00</u>	<u>0.00</u>	<u>0.00</u>	<u>6,520,000.00</u>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 计	<u>168,186,305.83</u>	<u>0.00</u>	<u>0.00</u>	<u>168,186,305.83</u>	

\*1、本公司所持有的福建省运筹投资理财公司已多年未工商年检，无法取得有关财务资料，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于 2001 年经香港高等法院宣布进入破产程序，至报告日，破产清算已进入后期阶段。

## 9、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投资性房地产原价：	153,827,443.36	0.00	0.00	153,827,443.36
房屋类	153,827,443.36	0.00	0.00	153,827,443.36
累计折旧：	3,419,607.82	3,730,317.38	0.00	7,149,925.20
房屋类	3,419,607.82	3,730,317.38	0.00	7,149,925.20
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房屋类	0.00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u>150,407,835.54</u>	<u>0.00</u>	<u>3,730,317.38</u>	<u>146,677,518.16</u>
房屋类	<u>150,407,835.54</u>	<u>0.00</u>	<u>3,730,317.38</u>	<u>146,677,518.16</u>

(1) 投资性房地产参照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本项目按预计 3% 的残值率，分 40 年平均摊销。

(2) 抵押情况见附注七、2。

##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1) 总分类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1,993,324.47	13,856,139.51	0.00	45,849,463.98
机械设备	83,151,730.53	5,210,843.09	0.00	88,362,573.62
运输设备	4,104,521.83	1,066,179.50	280,450.00	4,890,251.33
办公设备及其他	4,559,102.92	1,840,431.20	24,200.00	6,375,334.12
合 计	<u>123,808,679.75</u>	<u>21,973,593.30</u>	<u>304,650.00</u>	<u>145,477,623.05</u>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237,459.30	1,513,571.58	0.00	3,751,030.88
机械设备	19,184,962.99	8,253,389.45	0.00	27,438,352.44
运输设备	1,375,538.43	1,017,640.89	194,960.26	2,198,219.0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54,730.52	1,099,737.99	12,844.62	2,941,623.89
合 计	<u>24,652,691.24</u>	<u>11,884,339.91</u>	<u>207,804.88</u>	<u>36,329,226.27</u>
固定资产净值:	99,155,988.51			109,148,396.7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u>99,155,988.51</u>			<u>109,148,396.78</u>

(2)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建瓯福鸿木业有限公司转入固定资产 3,136,821.83 元，另该公司新建厂房已投入使用，由在建工程转入 1,533,546.57 元。

(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见附注七、2 的说明。

(4)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1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净值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整修	112,934.47	0.00	112,934.47	26,998.80	0.00	26,998.80
土建工程	210,431.00	0.00	210,431.00	0.00	0.00	0.00
设备基础工程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0.00	0.00
建瓯中福木业二厂车间	<u>916,608.09</u>	<u>0.00</u>	<u>916,608.09</u>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1,254,973.56</u>	<u>0.00</u>	<u>1,254,973.56</u>	<u>26,998.80</u>	<u>0.00</u>	<u>26,998.80</u>

(2) 在建工程本期无资本化利息。

12、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① 原价				
土地使用权	9,970,504.75	24,553,039.07	0.00	34,523,543.82
软件	78,000.00	369,521.36	0.00	447,521.36
人造板制造工艺	0.00	70,000.00	0.00	70,000.00
合 计	<u>10,048,504.75</u>	<u>24,992,560.43</u>	<u>0.00</u>	<u>35,041,065.18</u>
②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303,898.55	281,886.65	0.00	585,785.20
软件	7,799.98	56,477.48	0.00	64,277.46
人造板制造工艺	0.00	4,166.65	0.00	4,166.65
合 计	<u>311,698.53</u>	<u>342,530.78</u>	<u>0.00</u>	<u>654,229.31</u>
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软件	0.00	0.00	0.00	0.00
人造板制造工艺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④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9,666,606.20			33,937,758.62
软件	70,200.02			383,243.90
人造板制造工艺	0.00			65,833.35
合 计	<u>9,736,806.22</u>			<u>34,386,835.87</u>

注：土地使用权本期增加主要是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线取得工业用地 141,205 平方米，支付土地使用费 17,723,981.00 元，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建瓯福鸿木业有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 6,160,610.07 元。

13、商誉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商誉	3,008,985.28	0.00	3,008,985.28	3,008,985.28	0.00	3,008,985.28

商誉账面余额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形成来源
---------	-----	------	------	-----	------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8,985.28 0.00 0.00 3,008,985.2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名称	原始金额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累计摊销	剩余摊销期限
租金	2,992,502.00	1,662,506.00	0.00	1,662,506.00	0.00	2,992,502.00	
其他	82,343.50	12,768.98	63,190.00	3,830.64	72,128.34	10,215.16	12-36 个月
合 计	<u>3,074,845.50</u>	<u>1,675,274.98</u>	<u>63,190.00</u>	<u>1,666,336.64</u>	<u>72,128.34</u>	<u>3,002,717.16</u>	

**15、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7,689,915.52	378,751.89			148,068,667.41
存货跌价准备	2,292,857.57	0.00	0.00	0.00	2,292,857.5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168,186,305.83</u>	<u>0.00</u>	<u>0.00</u>	<u>0.00</u>	<u>168,186,305.83</u>
合 计	<u>318,169,078.92</u>	<u>378,751.89</u>	<u>0.00</u>	<u>0.00</u>	<u>318,547,830.81</u>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类别

类 别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0.00
抵押借款	63,700,000.00	50,50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65,000,000.00
保证借款	<u>22,000,000.00</u>	<u>56,177,688.32</u>
合 计	<u>195,700,000.00</u>	<u>171,677,688.32</u>

(2) 按贷款单位列示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年末数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本金	应付利息			
中福实业	福建海峡银行杨桥支行	30,000,000.00	30,000,000.00	5.31%	2009-12-14 日至 2010-12-14	质押担保
福人林业	农行建瓯市支行	15,000,000.00	15,000,000.00	5.31%	2009-2-13 日至 2010-2-12	信用借款
福人林业	农行建瓯市支行	20,000,000.00	20,000,000.00	5.31%	2009-4-1 日至 2010-3-30	信用借款
福人林业	农行建瓯市支行	20,000,000.00	20,000,000.00	5.31%	2009-11-24 日至 2010-11-23	信用借款
福人林业	农行建瓯市支行	20,000,000.00	20,000,000.00	5.31%	2009-12-7 日至 2010-12-6	信用借款
福人林业	农行建瓯市支行	5,000,000.00	5,000,000.00	5.31%	2009-12-24 日至 2010-12-23	信用借款
福人木业	农行建瓯支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5.31%	2009-1-8 日至 2010-1-7	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年末数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本金	应付利息	合计			
福人木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建瓯支行	20,000,000.00		20,000,000.00	5.58%	2009-1-13 日至 2010-1-12	抵押借款
福人木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建瓯支行	25,000,000.00		25,000,000.00	5.58%	2009-1-13 日至 2010-1-12	抵押借款
福人木业	农行建瓯支行	12,000,000.00		12,000,000.00	5.31%	2009-12-2 日至 2010-12-1	保证借款
福人木业	农行建瓯支行	15,000,000.00		15,000,000.00	5.31%	2009-12-31 日至 2010-12-2	抵押借款
中福木业	工行建瓯支行	3,700,000.00		3,700,000.00	5.841%	2009-12-13 至 2010-11-13	抵押借款
合 计		<u>195,700,000.00</u>		<u>195,700,000.00</u>			

(3) 借款担保及抵押情况见附注六（二）、附注七、2 所述。

(4)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 17、应付账款

(1) 余额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4,182,687.43	3,421,460.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为 1,379,532.70 元，占期末余额的 32.98%。

(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欠持股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18、预收款项

(1) 余额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收款项	8,342,659.88	3,832,078.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金额为 723,380.32 元，占预收总额的 8.67%。

(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 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117.71%，主要是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预收的货款增加。

###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5,413.79	21,328,366.62	22,048,559.90	95,220.51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743,491.59	1,743,491.59	0.00
三、社会保险	4,272.03	2,805,272.16	2,793,930.76	15,613.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0.27	665,528.17	661,388.27	5,380.17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80.53	1,762,971.92	1,757,405.80	8,046.65
失业保险费	275.61	129,350.70	127,439.70	2,186.61
工伤保险费	206.71	204,119.76	204,326.47	0.00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生育保险费	68.91	43,301.61	43,370.52	0.00
四、住房公积金	4,754.66	296,271.32	296,271.32	4,754.66
五、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1,057,295.04	272,525.91	281,581.25	1,048,239.70
六、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七、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	0.00	0.00	0.00	0.0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1,881,735.52</u>	<u>26,445,927.60</u>	<u>27,163,834.82</u>	<u>1,163,828.30</u>

## 20、应交税费

税 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3,459,223.92	530,175.13
营业税	18,374.61	77,32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661.43	35,392.01
企业所得税	559,242.27	3,052,010.05
个人所得税	59,146.31	85,825.05
土地使用税	28,627.72	1,523.03
房产税	24,247.36	129,302.78
教育费附加	146,815.10	28,171.75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30,934.05	29,485.69
印花税	18,876.79	8,130.33
其他	<u>9,795.07</u>	<u>0.00</u>
合 计	<u>4,537,944.63</u>	<u>3,977,344.42</u>

本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见附注三。

## 21、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银行利息	<u>44,250.00</u>	<u>27,986,287.46</u>
合 计	<u>44,250.00</u>	<u>27,986,287.46</u>

注：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99.84%，主要是本期将 2007 年与农业银行达成的债务和解协议完全履行，根据协议免除公司应付利息。

## 22、其他应付款

### (1) 余额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83,443,339.81	75,504,57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欠款金额为 9,156,557.80 元，占期末余额的 10.97%。

###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内 容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22,748,690.18	往来款
明溪县财政局	17,600,000.00	股权转让款
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往来款
建瓯市财政局	2,831,744.00	土地转让款
王鉴雄	1,736,987.51	往来款
合 计	<u>54,917,421.69</u>	

(4)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的款项为 22,748,690.18 元。

## 23、长期借款

### (1) 余额列示：

借款银行	年末数	年初数
农行建瓯市支行	54,000,000.00	38,000,000.00
明溪县农业银行	<u>20,000,000.00</u>	<u>0.00</u>
合 计	<u>74,000,000.00</u>	<u>38,000,000.00</u>

### (2) 按贷款单位列示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本金	年末数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应付利息	合计			
恒丰林业	明溪县农业银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6.21%	2008- 21 日至 2012- 20	抵押借款
恒丰林业	明溪县农业银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6.21%	2009- 16 日至 2012- 15	抵押借款
福人林业	农行建瓯市支行	35,000,000.00		35,000,000.00	7.938%	2008-18 日至 2011-4-17	抵押借款
福人林业	农行建瓯市支行	<u>19,000,000.00</u>		<u>19,000,000.00</u>	5.40%	2009-2 日至 2012-3-19	抵押借款
合 计		<u>74,000,000.00</u>		<u>74,000,000.00</u>			

(3) 长期借款的抵押见附注七、2。



**24、长期应付款**

<u>项 目</u>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离退休、工伤残遗属预留费用	949,812.87	1,240,308.24
因病非因公伤残人员预留费用	2,060,013.39	2,174,727.33
工伤职业病预留费用	1,608,367.50	1,623,968.50
职工住房集资费用	2,681,249.03	2,691,779.03
离退休、工伤残遗属生活费	3,027,949.03	3,915,808.67
营林投资公司	541,494.50	541,494.50
其他	<u>0.00</u>	<u>232.50</u>
合 计	<u>10,868,886.32</u>	<u>12,188,318.77</u>

**25、专项应付款**

<u>项 目</u>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育林费	2,677,181.34	2,894,621.96
维简费	<u>1,816,485.42</u>	<u>1,925,030.10</u>
合 计	<u>4,493,666.76</u>	<u>4,819,652.06</u>

育林费、维简费系根据南平市人民政府[2000]综字 271 号和[2003]综 18 号文的规定计提，根据建瓯市人民政府瓯政[2002]综 139 号文规定专项用于造林和基础设施建设。

**26、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余额均系承担对外担保责任所致，其明细列示如下：

<u>被担保企业</u>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u>计提依据</u>
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35,600.00	6,435,600.00	本附注七、1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7,026,190.63	7,026,190.63	本附注六、(二)
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	56,890,086.19	54,228,336.19	本附注七、1
上海中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u>0.00</u>	<u>7,200,000.00</u>	
合 计	<u>70,851,876.82</u>	<u>74,890,126.82</u>	

## 27、股本

## (1) 股本变动情况

数量单位：股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					年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 他	小 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59,000				-1,784,640	-1,784,640	74,36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28,331,963				-73,840,897	-73,840,897	354,491,0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0,000				41,416,537	41,416,537	76,776,537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65,550,963				-34,209,000	-34,209,000	431,341,96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13,500,602				34,209,000	34,209,000	147,709,60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13,500,602				34,209,000	34,209,000	147,709,602
股份总数	579,051,565						579,051,565

## (2) 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1、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317,344,464.00	54.80%
2、许志红	34,060,000.00	5.88%
3、福建省华侨信托投资公司	5,423,600.00	0.93%
4、福建省九盛经济开发公司	1,347,775.00	0.23%
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9,500.00	0.16%
6、侨益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3,730.00	0.15%
7、苏州工业园区农工商总公司	709,208.00	0.12%
8、福建省三星建材联合贸易公司	674,822.00	0.11%
9、福建省海惠贸易服务公司	464,750.00	0.08%
10、江苏八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4,750.00	0.08%
合 计	362,292,599.00	62.54%

(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大股东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中用于

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1.40 亿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44.12%。

## 28、资本公积

类 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239,150,537.73	0.00	2,216,854.43	236,933,683.30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44,469,176.81	0.00	0.00	44,469,176.81
其他资本公积	<u>440,063.87</u>	<u>0.00</u>	<u>0.00</u>	<u>440,063.87</u>
合 计	<u>284,059,778.41</u>	<u>0.00</u>	<u>2,216,854.43</u>	<u>281,842,923.98</u>

## 29、盈余公积

类 别	年末数	年初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u>33,035,032.64</u>	<u>33,035,032.64</u>
合 计	<u>33,035,032.64</u>	<u>33,035,032.64</u>

##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555,824,619.38	-728,457,761.92
其他转入	0.00	117,827,366.95
加：本期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61,554,595.32	54,805,775.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u>0.00</u>	<u>0.00</u>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94,270,024.06</u>	<u>-555,824,619.38</u>

## 31、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名称	年初数	子公司净利润	2009 年度增(减)变化				年末数
			少数股东持 股比例	少数股东损益	母公司为少数股东 承担超额亏损	其他变动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180,969,156.96	33,819,750.12	33.76%	11,417,885.84		-2,700,880.00	189,686,162.80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19,211,193.52	2,662,867.35	14%	372,801.43		0.00	19,583,994.95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0.00	287,327.64	49%	669,548.52		2,216,854.43	2,886,402.95
合 计	<u>200,180,350.48</u>	<u>36,769,945.11</u>		<u>12,460,235.79</u>		<u>14,215,974.42</u>	<u>212,156,560.70</u>

## 3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 项目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主营业务	313,415,977.81	235,529,982.91	77,885,994.90	275,234,283.52	187,989,493.82	87,244,789.70
其他业务	<u>9,531,059.00</u>	<u>3,748,818.28</u>	<u>5,782,240.72</u>	<u>8,291,728.40</u>	<u>3,422,007.82</u>	<u>4,869,720.58</u>
合 计	<u>322,947,036.81</u>	<u>239,278,801.19</u>	<u>83,668,235.62</u>	<u>283,526,011.92</u>	<u>191,411,501.64</u>	<u>92,114,510.28</u>

##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类别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林木产品销售	80,315,284.77	39,691,996.28	40,623,288.49	86,486,234.34	31,729,423.90	54,756,810.44
纤维板销售	227,683,592.12	192,598,566.18	35,085,025.94	187,456,786.82	154,882,900.50	32,573,886.32
涂装板等销售	<u>5,417,100.92</u>	<u>3,239,420.45</u>	<u>2,177,680.47</u>	<u>1,291,262.36</u>	<u>1,377,169.42</u>	<u>-85,907.06</u>
合 计	<u>313,415,977.81</u>	<u>235,529,982.91</u>	<u>77,885,994.90</u>	<u>275,234,283.52</u>	<u>187,989,493.82</u>	<u>87,244,789.70</u>

## (3)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金额	占主营销售总额	销售金额	占主营销售总额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78,750,994.96	25.13%	57,777,234.44	20.99%

## (4) 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费	<u>9,531,059.00</u>	<u>3,748,818.28</u>	<u>8,291,728.40</u>	<u>3,422,007.82</u>
合 计	<u>9,531,059.00</u>	<u>3,748,818.28</u>	<u>8,291,728.40</u>	<u>3,422,007.82</u>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474,389.42	395,823.63
城建税	735,623.91	597,427.09
教育费附加	569,597.20	471,777.11
房产税	938,094.42	731,397.62
防洪费	0.00	32,635.68
土地使用税	64,612.51	61,482.51
其他	0.00	20,909.31
合 计	<u>2,782,317.46</u>	<u>2,311,452.95</u>

**3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贷款利息支出	13,253,971.28	11,740,664.16
减：利息收入	952,377.64	1,278,361.74
汇兑损益	5,708.56	-2,710,820.81
金融机构手续费	<u>260,556.73</u>	<u>18,951.62</u>
合 计	<u>12,567,858.93</u>	<u>7,770,433.23</u>

(1) 本期利息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借款增加。

(2) 汇兑损益主要是因外币汇率变化所引起。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准备	378,751.89	-3,390,409.2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合 计	<u>378,751.89</u>	<u>-3,390,409.23</u>

**3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	<u>1,712,258.12</u>	<u>-3,993,884.63</u>

合 计	<u>1,712,258.12</u>	<u>-3,993,884.63</u>
<b>37、投资收益</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持有期间的收益：	0.00	0.00
①联营或合营公司分配来的利润	0.00	0.00
②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④其他股权投资分配来的利润	0.00	0.00
⑤年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股东权益净增减额	-469,461.87	399,964.990
⑥其他	0.00	0.00
2、转让收益：	0.00	0.0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	-761,167.50	-3,246,728.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	0.00	0.00
股权转让投资收益	0.00	0.00
3、委托投资收益	<u>0.00</u>	<u>0.00</u>
合 计	<u>-1,230,629.37</u>	<u>-2,846,763.58</u>

**3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产置换收益	0.00	3,557,955.97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4,721.13	0.00
赔款收入	396.00	67,004.59
债务重组利得	27,986,287.46	21,324,036.81
补贴收入	3,810,655.95	8,337,101.38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2,538,958.94	679,798.00
废品收入	0.00	193,252.95
盘盈收入	3,233.91	0.00
预计负债转回	7,200,000.00	0.00
其他	<u>671,074.20</u>	<u>66.57</u>
合 计	<u>42,225,327.59</u>	<u>34,159,216.27</u>

(1) 债务重组收益是公司本期将 2007 年与农业银行达成的债务和解协议完全履行，根据协议免除公司应付利息转回。

(2) 预计负债转回系对上海中福发展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 480 万元担保预计的本息，由于该笔借款已经偿还，因此转回预计负债。

(3) 补贴收入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增值税退税 1,247,655.95 元和依据财政部财农（2005）45 号

文和南平市林业局南财农指（2008）108 号文规定收到的林业贷款贴息 1,830,000.00 元。

### 3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产处理损失	0.00	253,136.32
滞纳金、罚款支出	87,702.30	624.49
预计负债	3,161,750.00	4,333,610.00
捐赠支出	154,000.00	166,255.00
债务重组损失	500,000.00	0.00
资产盘亏	5,910.00	0.00
其他	<u>822,510.26</u>	<u>58,057.84</u>
合 计	<u>4,731,872.56</u>	<u>4,811,683.65</u>

### 4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4,330.11	3,254,248.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u>396,433.57</u>	<u>-1,582,621.69</u>
合 计	<u>900,763.68</u>	<u>1,671,626.58</u>

### 41、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0.00	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 计	<u>0.00</u>	<u>0.00</u>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0.00	0.00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 计	<u>0.00</u>	<u>0.00</u>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0.00	0.00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0.00	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小 计	<u>0.00</u>	<u>0.00</u>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3,590,717.36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 计	<u>0.00</u>	<u>-3,590,717.36</u>
5. 收购和处置子公司股权收到的价款与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3,346,751.05	3,007,485.64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 计	<u>-3,346,751.05</u>	<u>3,007,485.64</u>
合 计	<u>-3,346,751.05</u>	<u>-583,231.72</u>

注：本期其他综合收益为转让孙公司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49%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增值转出。

#### 4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952,377.64	1,278,361.74
补贴收入	2,563,000.00	200,000.00
押金	536,858.47	1,622,906.60
赔款收入	433,480.00	0.00
保证金	1,640,000.00	180,000.00
废品收入等	127,265.39	260,257.54
资金往来	<u>59,252,002.48</u>	<u>32,717,898.75</u>
合 计	<u>65,504,983.98</u>	<u>36,259,424.63</u>

#### 4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手续费支出）付现	260,556.73	18,951.62
森林维护费用	2,047,987.10	7,139,637.05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支出付现	16,132,127.23	11,806,458.14
营业外支出付现	1,497,641.06	224,937.33
资金往来	<u>58,332,735.16</u>	<u>16,307,758.62</u>
合 计	<u>78,271,047.28</u>	<u>35,497,742.76</u>



## 44、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014,831.11	82,189,651.6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78,751.89	-3,390,409.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14,657.29	12,758,508.63
无形资产摊销	342,530.78	311,698.53
长期待摊费用及长期资产摊销	1,666,336.64	1,336,50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4,721.13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1,712,258.12	3,993,884.63
财务费用	13,259,679.84	9,029,843.35
投资损失（减：收益）	1,230,629.37	2,846,763.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396,433.57	-572,629.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0.00	0.00
预计负债的增加（减：减少）	-4,038,250.00	-1,613,490.0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654,844.03	-12,993,149.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2,290,269.32	8,422,028.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142,625.94	-64,623,24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50,881.95	37,695,961.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568,886.18	35,773,769.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773,769.21	117,919,896.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95,116.97	-82,146,127.51

## 45、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现金	68,568,886.18	35,773,769.21
其中：库存现金	84,644.15	1,350,749.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484,070.82	34,415,531.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1.21	7,489.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2)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3)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68,886.18	35,773,769.21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 司 名 称	注册地 址	主 营 业 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福州市	种植林木及林业产品科技开发	第一大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建瓯市	造林营林、林木生产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建瓯市	纤维板生产与销售	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市	造林营林、林木生产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南靖县	人造板及装饰材料的制造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	永定县	林木种植	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建瓯市	涂装版生产与销售	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	建瓯市	苗木种植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明溪县	森林培育、林木采伐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公 司 名 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80,000,000.00	0.00	0.00	80,000,000.00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0
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15,000,000.00	0.00	20,000,000.00
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0

福建省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46,000,000.00	0.00	0.00	46,000,000.00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9,000,000.00	0.00	20,000,000.00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0.00	0.00	110,000,000.00

###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317,344,464.00	0.00	0.00	317,344,464.00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66,239,000.00	0.00	0.00	66,239,000.00
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15,000,000.00	0.00	20,000,000.00
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福建省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46,000,000.00	0.00	0.00	46,000,000.00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9,000,000.00	0.00	20,000,000.00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94,600,000.00	0.00	0.00	94,600,000.00

###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中福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优星纺织（福建）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厦门福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福建省明溪青珩林场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明溪牡丹香料林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明溪天馨香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福建省运筹投资理财公司	持股超过 5% 的被投资单位
上海洲际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的被投资单位
苏州永昌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 5% 的被投资单位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中的子公司
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第二大股东

## （二）关联方交易

### 1、质押

本公司大股东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1500 万股股权作质押，为本公司向福建海峡银行杨桥支行借款 3,000 万元提供质押保证。

## 2、担保

(1) 本公司为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交行的OD贷款额度港币500.76万元提供担保，由于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于2001年经香港高等法院宣布进入破产程序，本公司已计提预计损失 7,026,190.63 元。

(2)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对其子公司香港中志公司提供港币600万元的担保，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已进入破产程序。

(3)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借款 2,200 万元提供担保。

## 3、抵押

(1)福建省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以本公司拥有的部分世界金龙大厦房产，总建筑面积7,349.6平方米作抵押，向农发行建瓯市支行借款4,500万元；以部分世界金龙大厦房产，总建筑面积4,186.84平方米作抵押，向农行建瓯市支行借款1,500万元。

### (三) 关联公司往来款余额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年末数	占比
其他应收款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40,272,927.33	85.71%
其他应付款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22,748,690.18	27.26%

## 七、或有事项

### 1、担保

除附注六.(二).2 所述的对关联方的担保港币 5,007,600.00 元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具体为：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内容	债权人	备注
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	5,000,000.00	融资租赁	浙江省工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
香港新中联有限公司*2	HKD76,000,000.00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
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3	20,000,000.00	银行借款	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	涉及诉讼
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3	15,000,000.00	银行借款	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	涉及诉讼
合计	RMB 40,000,000.00			
	HKD 76,000,000.00			

\*1、1998年6月2日，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工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协议，本公司对其承担连带责任，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未能按期偿付已被提起诉讼，根据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01）浙经终字第103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对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应付租金568.56万元及律师代理费4.23万元承担连带责任，法院于2001年7月查封本公司在上海中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中的1,349.34万元股权。

\*2、本公司子公司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与中航科技公司联合为香港新中联有限公司港币7,6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以新中联公司拥有的九龙观塘中福中航大厦作抵押，由于新中联公司未能及时还本付息，该大厦于2000年4月被银行通知收回，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已处于破产清算程序。

\*3、2001年11月30日，福建省福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闽越花雕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向中国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借款2,000万元，2002年12月3日福建省福联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借款1,500万元，本公司为上述借款本息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于借款到期后福建省福联股份有限公司未能按期还本付息，2005年12月21日中国农业银行福建分行营业部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要求福建省福联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连带偿还本金3,500万元，利息11,243,086.19元。

## 2、抵押

(1) 福建省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以86,361亩林木资产作抵押，向农业银行建瓯市支行借款5,400万元。

(2)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林木资产作抵押，向农行明溪县支行借款2,000万元。

(3) 建瓯中福木业有限公司以其土地及车间等房产作抵押，向工行建瓯支行借款370万元。

## 3、诉讼

(1) 由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诉本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一案，本公司于2008年12月29日收到福州市中院（2008）榕民初字第51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原告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的诉讼请求；2009年1月5日，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不服上述判决，依法上诉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涉案金额1200万元。2010年2月10日，本公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闽民终字第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人福州市中福西湖花园业主委员会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 2003年12月25日，兴业银行与本公司、三木集团就福州中院（2001）榕经初字第142号和（2001）榕经初字第143号判决书项下的执行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协议签订后，三木集团在2004年7月1日之前代本公司向兴业银行偿还了2058.57万元，该执行和解协议约定的事项已履行完毕，福州中院2004年10月29日作出（2002）榕执申字第167-3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了该项事实，并裁定本案中止执行。2009年1月14日，申请执行人以被执行人（本公司）在福州市还有房地产财产可供执行为由，就本公司尚未履行和解协议的部分向福州中院提出申请恢复执行。福州中院2009年4月16日作出（2002）榕执申字第145号《恢复执行通知书》、（2002）榕执申字第167号《恢复执行通知书》，通知本公司该案恢复执行。2009年8月30日，我司与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签订《执行和解协议》，我司已按照上述协议约定履行了付款义务，就该案我司已提交相关材料，待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结案处理。

##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根据2010年3月2日本公司第六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8,700万股（含8,700万股），该方案有待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 九、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 十、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不重大	<u>5,528,360.19</u>	<u>100.00%</u>	<u>102,249.20</u>	<u>5,426,110.99</u>	<u>5,833,640.30</u>	<u>100.00%</u>	<u>105,302.00</u>	<u>5,728,338.30</u>
合 计	<u>5,528,360.19</u>	<u>100.00%</u>	<u>102,249.20</u>	<u>5,426,110.99</u>	<u>5,833,640.30</u>	<u>100.00%</u>	<u>105,302.00</u>	<u>5,728,338.30</u>

#### (2)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值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值
1 年以内	5,480,920.19	99.14%	54,809.20	5,426,110.99	5,786,200.30	99.19%	57,862.00	5,728,338.30
5 年以上	<u>47,440.00</u>	<u>0.86%</u>	<u>47,440.00</u>	<u>0.00</u>	<u>47,440.00</u>	<u>0.81%</u>	<u>47,440.00</u>	<u>0.00</u>
合 计	<u>5,528,360.19</u>	<u>100.00%</u>	<u>102,249.20</u>	<u>5,426,110.99</u>	<u>5,833,640.30</u>	<u>100.00%</u>	<u>105,302.00</u>	<u>5,728,338.30</u>

(3) 应收账款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福州蓉腾工艺品有限公司	747,587.50	1 年以内	13.52%	货款
福州新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649,756.00	1 年以内	11.75%	货款
福州泉森工艺品有限公司	469,874.00	1 年以内	8.50%	货款
福州杉合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384,925.50	1 年以内	6.96%	货款
寿宁县恒辉木制品有限公司	<u>349,912.00</u>	1 年以内	<u>6.33%</u>	货款
合 计	<u>2,602,055.00</u>		<u>47.06%</u>	

(4)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40,272,927.33	93.22%	140,272,927.33	0.00	140,272,927.33	92.88%	140,272,927.33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3,136,704.00	2.08%	3,136,704.00	0.00	3,136,704.00	2.08%	3,136,704.00	0.00
其他不重大	<u>7,058,094.15</u>	<u>4.70%</u>	<u>3,239,425.16</u>	<u>3,818,668.99</u>	<u>7,615,143.93</u>	<u>5.04%</u>	<u>3,234,916.00</u>	<u>4,380,227.93</u>
合 计	<u>150,467,725.48</u>	<u>100.00%</u>	<u>146,649,056.49</u>	<u>3,818,668.99</u>	<u>151,024,775.26</u>	<u>100.00%</u>	<u>146,644,547.33</u>	<u>4,380,227.93</u>

(2) 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组合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往来单位	账面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40,272,927.33	100.00%	140,272,927.33	5年以上	已进入破产程序
宋学峰	<u>3,136,704.00</u>	<u>100.00%</u>	<u>3,136,704.00</u>	5年以上	账龄长无法收回
合 计	<u>143,409,631.33</u>		<u>143,409,631.33</u>		

(3)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值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值
1年以内	3,769,879.35	2.51%	8,726.57	3,761,152.78	4,381,336.03	2.90%	1,108.10	4,380,227.93
1-2年	63,906.90	0.04%	6,390.69	57,516.21	9,500.00	0.01%	9,500.00	0.00
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年以上	<u>146,633,939.23</u>	<u>97.45%</u>	<u>146,633,939.23</u>	<u>0.00</u>	<u>146,633,939.23</u>	<u>97.09%</u>	<u>146,633,939.23</u>	<u>0.00</u>

合计 150,467,725.48 100.00% 146,649,056.49 3,818,668.99 151,024,775.26 100.00% 146,644,547.33 4,380,227.93

(4) 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列示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40,272,927.33	5 年以上	93.22%	借款及利息、往来款
宋学峰	3,136,704.00	5 年以上	2.08%	借款
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2,726,227.95	1 年以内	1.81%	往来款
远太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723,333.27	5 年以上	0.48%	借款、资金占用费
塔头新村结算款	<u>545,687.91</u>	5 年以上	<u>0.36%</u>	往来款
合 计	<u>147,404,880.46</u>		<u>97.95%</u>	

(5)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 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 值
对子公司的投						
资	503,528,080.70	0.00	503,528,080.70	463,278,080.70	0.00	463,278,080.70
对联营公司投						
资	155,256,952.81	155,256,952.81	0.00	155,256,952.81	155,256,952.81	0.00
对其他企业投						
资	<u>12,929,353.02</u>	<u>12,929,353.02</u>	<u>0.00</u>	<u>12,929,353.02</u>	<u>12,929,353.02</u>	<u>0.00</u>
	<u>671,714,386.5</u>	<u>168,186,305.8</u>	<u>503,528,080.7</u>	<u>631,464,386.5</u>	<u>168,186,305.8</u>	
合 计	<u>3</u>	<u>3</u>	<u>0</u>	<u>3</u>	<u>3</u>	<u>3 463,278,080.70</u>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① 子公司					
福建建瓯福人林业有限公司	323,068,080.70	323,068,080.70	0.00	0.00	323,068,080.70
福建建瓯福人木业有限公司	42,140,000.00	42,140,000.00	0.00	0.00	42,140,000.00
福建省龙岩山田林业有限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0.00	0.00	2,450,000.00



福建绿闽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750,000.00	11,250,000.00	0.00	14,000,000.00
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	27,500,000.00	16,500,000.00	11,000,000.00	0.00	27,500,000.00
明溪县恒丰林业有限公司	76,370,000.00	76,370,000.00	0.00	0.00	76,370,000.00
福建中福种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	0.00	18,000,000.00	0.00	18,000,000.00
合 计	<u>503,528,080.70</u>	<u>463,278,080.70</u>	<u>40,250,000.00</u>	<u>0.00</u>	<u>503,528,080.70</u>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	------	-----	------	------	-----

## ②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上海中福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760,626.86	70,760,626.86	0.00	0.00	70,760,626.86
优星纺织（福建）有限公司	53,672,252.04	53,672,252.04	0.00	0.00	53,672,252.04
厦门福联有限公司	<u>30,824,073.91</u>	<u>30,824,073.91</u>	<u>0.00</u>	<u>0.00</u>	<u>30,824,073.91</u>
合 计	<u>155,256,952.81</u>	<u>155,256,952.81</u>	<u>0.00</u>	<u>0.00</u>	<u>155,256,952.81</u>

## ③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中福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建省运筹投资理财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上海洲际发展有限公司	3,693,041.00	3,693,041.00	0.00	0.00	3,693,041.00
苏州永昌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16,312.02	716,312.02	0.00	0.00	716,312.02
华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6,520,000.00</u>	<u>6,520,000.00</u>	<u>0.00</u>	<u>0.00</u>	<u>6,520,000.00</u>
合 计	<u>12,929,353.02</u>	<u>12,929,353.02</u>	<u>0.00</u>	<u>0.00</u>	<u>12,929,353.02</u>

##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上海中福发展企业有限公司	70,760,626.86	0.00	0.00	70,760,626.86
优星纺织（福建）有限公司	53,672,252.04	0.00	0.00	53,672,252.04
厦门福联有限公司	30,824,073.91	0.00	0.00	30,824,073.91
福建省运筹投资理财公司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上海洲际发展有限公司	3,693,041.00	0.00	0.00	3,693,041.00
苏州永昌房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16,312.02	0.00	0.00	716,312.02
华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6,520,000.00</u>	<u>0.00</u>	<u>0.00</u>	<u>6,520,000.00</u>
合 计	<u>168,186,305.83</u>	<u>0.00</u>	<u>0.00</u>	<u>168,186,305.83</u>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 项目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主营业务	41,106,134.05	36,914,456.09	4,191,677.96	27,987,142.24	25,637,894.62	2,349,247.62
其他业务	<u>9,531,059.00</u>	<u>3,748,818.28</u>	<u>5,782,240.72</u>	<u>8,274,728.40</u>	<u>3,422,007.82</u>	<u>4,852,720.58</u>
合 计	<u>50,637,193.05</u>	<u>40,663,274.37</u>	<u>9,973,918.68</u>	<u>36,261,870.64</u>	<u>29,059,902.44</u>	<u>7,201,968.20</u>

(2) 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列示

产品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主营业务:						
纤维板销售	41,106,134.05	36,914,456.09	4,191,677.96	27,987,142.24	25,637,894.62	2,349,247.62
其他业务:						
房屋租赁	<u>9,531,059.00</u>	<u>3,748,818.28</u>	<u>5,782,240.72</u>	<u>8,274,728.40</u>	<u>3,422,007.82</u>	<u>4,852,720.58</u>
合 计	<u>50,637,193.05</u>	<u>40,663,274.37</u>	<u>9,973,918.68</u>	<u>36,261,870.64</u>	<u>29,059,902.44</u>	<u>7,201,968.20</u>

(3) 按地区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省内销售	50,637,193.05	40,663,274.37	9,973,918.68	36,261,870.64	29,059,902.44	7,201,968.20
省外销售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50,637,193.05</u>	<u>40,663,274.37</u>	<u>9,973,918.68</u>	<u>36,261,870.64</u>	<u>29,059,902.44</u>	<u>7,201,968.20</u>

(4)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金额	占全部销售总额	销售金额	占全部销售总额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13,664,338.21	26.98%	11,025,763.10	30.41%

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474,389.42	383,016.98

城建税	90,229.59	34,814.11
教育费附加	51,559.76	19,893.77
其他	<u>1,002,706.93</u>	<u>845,465.12</u>
合 计	<u>1,618,885.70</u>	<u>1,283,189.98</u>

##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持有期间的收益：	0.00	0.00
①联营或合营公司分配来的利润	5,299,120.00	0.00
②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④其他股权投资分配来的利润	0.00	0.00
⑤年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股东权益净增减额	0.00	0.00
⑥其他	0.00	0.00
2、转让收益：	0.00	0.0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	0.00	0.00
股权转让投资收益	0.00	0.00
3、委托投资收益	0.00	<u>0.00</u>
合 计	<u>5,299,120.00</u>	<u>0.00</u>

##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915,942.83	21,815,059.8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456.36	-4,199,110.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96,336.06	3,805,088.02
无形资产摊销	42,877.52	
长期待摊费用及长期资产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4,850,518.99	3,018,321.79
投资损失（减：收益）	-5,299,1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预计负债的增加（减：减少）	-4,038,250.00	-1,613,490.0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676,611.70	-8,705,761.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00,867.09	-6,931,044.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3,125,856.64	110,701,50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73,097.19	117,890,571.84
<u>项 目</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37,443.43	4,173,356.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73,356.84	41,164,431.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64,086.59	-36,991,074.75

## 十二、补充资料

###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 2008 年 10 月 31 日《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如下：

<u>项 目</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721.13	-253,136.3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62,999.99	2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557,955.9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7,486,287.46	21,324,036.8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038,250.00	-4,333,61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1,090.62	-7,240,613.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213,288.6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3,540.49	715,184.78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7,196,889.69	18,183,106.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1,514.50	62,958.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43,403.43	-3,480,999.21
合 计	<u>36,121,971.76</u>	<u>21,601,147.88</u>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4%		0.1063	0.1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		0.0439	0.0439

### 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 1、基本每股收益：

项 目	计算过程	金额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P	61,554,595.32	25,432,623.56
期初股份总数	S0	579,051,565.00	579,051,565.00

本期增加股份数	Si	0.00	0.00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0.00	0.00
报告期月份数	M0	0.00	0.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i\times Mi\div M0$	579,051,565.00	579,051,565.00
基本每股收益	$P\div S$	0.1063	0.0439

## 2、稀释每股收益:

项 目	计算过程	金额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P	61,554,595.32	25,432,623.56
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A1	0.00	0.00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	A2	0.00	0.00
期初股份总数	S0	579,051,565.00	579,051,565.00
本期增加股份数	Si	0.00	0.00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0.00	0.00
报告期月份数	M0	0.00	0.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i\times Mi\div M0$	579,051,565.00	579,051,565.00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X	0.00	0.00
稀释每股收益	$(P+A1\pm A2)\div(S+X)$	0.1063	0.0439

##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法定代表人：刘平山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